

貧窮兒童生活質素研究

香港社區組織協會 兒童權利關注會
(2011 年 7 月)

目 錄

	頁數
1. 研究背景	3
2. 研究目的	6
3. 研究方法	6
4. 調查結果	11
5. 分析及結論	16
6. 建議	18
7. 調查報告圖表	24
8. 個案研究	47
9. 研究問卷	55

香港社區組織協會 兒童權利關注會

貧窮兒童生活質素研究 (2011年7月)

1. 研究背景

1.1 本港貧窮兒童人數持續高企

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自1994年適用於香港，根據《基本法》第三十九條規定，有關各項國際公約在回歸以後繼續在本港生效；兒童權利公約亦在本港繼續有效，根據公約規定，關於兒童的一切行動，不論是由公私社會福利機構、法院、行政當局或立法機構執行，均應以「兒童的最大利益」為首要考慮。締約國亦要採取一切適當的立法和行政措施，承擔確保兒童享有其幸福所必需的保護和照料。¹此外，公約亦列明：「締約國應採取一切適當的立法、行政和其他措施以實現本公約所確認的權利。關於經濟、社會及文化權利，締約國應根據其現有資源所允許的最大限度並視需要在國際合作範圍內採取此類措施。」²

統計資料顯示(2010年)，現時全港有1,112,900名18歲以下的兒童，當中297,500人兒童生活在貧窮線下，其中121,865名(2011年4月)兒童領取綜援，其他來自低收入家庭，香港兒童貧窮率高達26.7%，較2009年上升0.3%，換言之，本港約每四名兒童之中，便有一名生活在貧窮線下³，兒童貧窮率持續高企⁴。貧窮兒童缺乏發展機會，會導致跨代貧窮，更會造成青少年問題及損害香港人力資源的競爭力，社會及政策制訂者絕不能掉以輕心。

1.2 以往有關貧窮兒童生活的研究

營養不良、不適切的健康及醫療照顧、惡劣的居住環境、不足充的學習資源、缺乏社交生活及課外活動、缺乏充足衣物，均反映生活在貧窮境況的兒童在物資上的匱乏。為著探討貧窮兒童的生活狀況，香港社區組織協會與香港大學社會工作及行政學系曾於2001年進行有關全面研究。2001年的研究共訪問了53名來自深水埗、觀塘、土瓜灣等地區的貧窮家庭兒童，當年利用便利取樣法(convenient sampling)進行量性及質性研究，從六大方面以探索貧窮如何對貧窮兒童生活的影響，包括：(1)居住環境、(2)教育、(3)與父母相處時間、(4)營養及健康、(5)社交生活及情緒發展，以及(6)個人價值觀及對社會觀感，同時亦就政策提出相關改革建議。

¹ 《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第三條

² 《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第四條

³ 即按住戶人數劃分居於全港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一半及以下的人口，在2011年第一季(香港統計處 綜合住戶統計調查按季統計報告 2011年1月至3月)，全港按住戶人口的住戶入息中位數如下：6,800元(1人)、15,000元(2人)、21,000元(3人)、25,000元(4人)。若以其一半界定為貧窮線，則貧窮線訂定如下：3,400元(1人)、7,500元(2人)、10,500元(3人)、12,500元(4人)。另外，貧窮兒童人數由2005年的359,900人上升至2006年的370,799人，下降至去年2007年的320,200人，但在2008年又急升至340,500人。

⁴ 2004年至2009年本港兒童人口(18歲以下)、貧窮兒童人數及兒童貧窮率如下：

年份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貧窮兒童人數	373,400	359,900	370,799	335,500	340,500	298,000
總兒童人口	1,305,600	1,274,200	1,207,315	1,180,500	1,165,700	1,130,100
兒童貧窮率	28.6	28.3%	30.7%	28.4%	29.2%	26.4%

(資料來源：香港統計處，2005年至2010年)

2001年的調查主要發現如下：

- (1) 在居住環境方面，受訪兒童普遍不滿其居住環境，認為狹窄居住面積限制其在家中的活動範圍，空氣流通及衛生惡劣亦是居住上一大問題。
- (2) 有限的財務資源令受訪的貧窮兒童亦缺乏充分教育機會，包括電腦及功課輔導班等；這均阻礙他們的學習，甚至影響學業成績表現。
- (3) 受訪家庭的家長甚少與受訪兒童參與社交活動，親子相處時間極為不足，導致貧窮兒童在心理及行為上較易出現問題。此外，受訪家庭的家長多表示沒有時間照顧兒童情緒，加上普遍使用嚴格的管教方式，均負面地影響貧窮兒童與其他人交往的方式。
- (4) 在營養及健康方面，調查亦發現貧窮兒童健康及營養普遍稍遜於兒童標準應攝取量，當中以穀類食物及蔬果食物至為明顯，另外奶類產品的攝取量亦特別低；整體而言，兒童膳食均屬合適及足夠其生理成長。
- (5) 受訪貧窮兒童在上課日及假日均缺乏社交生活，甚至在假期時亦甚少參與學校及社區中心舉辦的課外活動。他們大多在一個侷促的居住環境單獨玩樂，包括一個人玩遊戲或獨個兒看電視，此皆限制了他們的社交發展，甚至負面地影響他們個人自尊感和自信心。
- (6) 來自低收入家庭的貧窮兒童的自尊感普遍較一般兒童為差；在缺乏充分的生理、社交、情緒及知識發展下，往往限制兒童建立個人的自尊感，導致他們較容易產生較低的個人期望，從而較少把握向社會上層流動的機會，從而成為對社會有貢獻的一份子。

過去十年，在社會壓力下，政府及公眾對本港兒童貧窮問題有較大關注，政府各部門亦推行各項涉及扶助貧窮家庭及兒童的政策，以求紓緩貧窮家庭的困境。然而，對於早前研究提出的各項建議，當局似乎並未有全面採納及落實。舉例來說，在公屋房屋政策方面，2001年研究曾建議當局優先為居住在擠迫且不適切居所的貧窮家庭兒童，提供讓他們可獲優先編配公屋，然而時至2011年，當局仍未有以貧窮兒童作為優先配屋的措施，導致居於不適切居所的兒童仍要長期蝸居於惡劣環境，損害他們的身心發展。

在學生資助方面，儘管香港早於1978年開始實施九年免費教育，並在中學及小學推行學生資助計劃，然而，過去多年資助金額未有按學生需要調整，資助範圍亦見不足，例如校服費、課外活動及其他學習開支均未包括其中。學習費用繁多且資助不足，令貧窮學生未能享有平等教育機會。

在學前教育方面，儘管當局在2007年推行學券制，每名幼兒每年獲\$10,000學費津貼⁵，然而，學券制資助並不足，而且引起學費加風。令中下階層家庭兒童未能得到平等教育機會，影響社會未來人口質素發展。學券制資助金額低於原來學生資助，未能為貧窮兒童提供全免學費。再者，不少幼稚園更在推行學券制度大增學費，令學童家長飽受更大的經濟壓力。

根據香港社區組織協會2009年及2010年的調查發現⁶，學券制及通脹令幼稚園學費飆升，但學生資助不足，五成多幼稚園學費超過政府資助上限，令已三餐不繼的低收入或綜援家庭每月均要自行補貼學費及書簿費等，令貧窮家庭雪上加霜，有些甚至要延遲子女入學，剝奪貧窮兒童平等教育權利。

⁵ 每年增加10%。

⁶ 香港社區組織協會(2008年8月) 貧窮兒童調查系列八：學前教育資助對貧窮兒童的影響調查報告

在醫療服務方面，特區政府一直承諾「不容有市民因經濟困難而得不到適當的醫療服務」，惟不少兒童投訴求醫困難，出現「因經濟困難而得不到適當的醫療服務」的情況。根據香港社區組織協會於2009年的調查發現⁷，發現貧富懸殊令貧窮兒童需要求醫時只能選擇公營醫療，或甚至有不求醫的情況。近年醫管局大幅提升醫療收費，加上推出藥物名冊，病人要自費買某些藥，對於愈來愈貧窮的家庭而言是沉重負擔。雖然設有豁免制度，但申請手續繁複，批核書不通用於專科及普通科，又不一家人通用，而且逐次批核，有工作的低收入家庭根本沒有精力及時間應付這些審查程序，所以使用率低。長時間的門診急症預約及輪候困難，更令貧童延遲治療。另一方面，現時學童牙科保健服務是衛生署為小一至小六學生提供的服務，目的是專為全港小學生提供基本牙齒及口腔健康護理，鼓勵學童注意口腔衛生及預防常見的牙科疾病，服務的範圍只包括洗牙、補牙、脫牙及口腔健康教育。然而，有關服務並未有提供予幼稚園及中學生。

在社會福利服務方面，早前研究已要求政府認真重估提供予貧窮兒童的綜援金額，並為有特別需要的貧困兒童給予特別津貼，甚至按貧窮兒童不同年齡的需要，設立分齡綜援標準金額。然而，政府卻未有認真展開有關研究或接納改善建議。

從整體而言，民間團體多年來要求政府成立獨立的兒童權利委員會，專責設立有效監督機制，密切監察貧窮兒童的需要。設立兒童事務委員會有助從兒童權利的角度，系統地檢視各項公共政策，並處理有關侵害兒童權利的投訴，並促進政府改革扶助貧窮兒童的法例、政策及服務。在2007年6月立法會大會，立法會議員更一致通過要求政府儘快成立兒童權利委員會的動議⁸；然而，至今已三年，政府當局仍未有落實有關動議，既不尊重議會，亦漠視社會對成立兒童事務委員會的訴求。

以上各項政策及服務不足，均揭示特區政府未有落實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規定，利用行政、立法及其他方式，維護貧窮兒童的兒童權利，並無決心保障貧窮兒童福祉。

1.3 兒童權利

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早於1994年延伸至香港，回歸以後，《公約》仍適用於香港，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有責任為本港近120萬名(佔本港總人口逾五分之一)18歲以下的兒童全面履行《公約》所確保的權利。

《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的四大基本原則，呼籲已加入的締約國，積極維護兒童的權利：

- (1) 免受歧視權利 (the equal rights of all children, prohibition of discrimination) (公約的第2條)
- (2) 以兒童的最大福祉為依歸 (the best interests of the child, a primary consideration in all decision-making) (公約的第3條)
- (3) 生存及發展權利 (the right to life, survival and development to the maximum extent of the available resources) (公約的第4及第6條)
- (4) 參與權利 (the right of participation) (公約的第12條)

《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第32條更規定：

⁷ 香港社區組織協會(2009年11月) 貧窮兒童研究系列十一：貧窮兒童使用健康及醫療服務調查報告

⁸ 香港立法會 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2007年6月8日星期五上午9時正 (第104至146頁)

1. 締約國確認兒童有權受到保護，以免受經濟剝削和從事任何可能妨礙或影響兒童教育或有害兒童健康或身體、心理、精神、道德或社會發展的工作。
2. 締約國應採取立法、行政、社會和教育措施確保本條得到執行。為此目的，並鑒於其他國際文書的有關規定，締約國尤應：
 - (a) 規定受僱的最低年齡；
 - (b) 規定有關工作時間和條件的適當規則；
 - (c) 規定適當的懲罰或其他制裁措施以確保本條得到有效執行。

兒童是社會未來的棟樑，兒童各自有不同潛能，社會及政府應提供條件，協助他們健康發展，這亦有助建立社會的多元性。十年過去(2001年至2011年)，特區政府推出一些協助貧窮兒童的措施，除了探討現今貧窮兒童最新情況外，更應檢視政府各項措施能否回應社會變化，為貧窮兒童提供適切援助。

2. 研究目的

是次研究透過接觸貧窮家庭及其兒童，以及分析相關政府政策，達到以下目的：

- (1) 整合現行有關兒童貧窮的討論，以及分析貧窮對兒童生活質素的影響。
- (2) 探討在政府推行多種扶貧措施後，本港貧窮兒童的生活質素。
- (3) 探討減少兒童貧窮問題的建議及未來政策方向

3. 研究方法

3.1 研究對象

由於香港未有官方的貧窮線，因此，本研究會參考國際普遍對貧窮定義，若「受訪家庭的每月收入，低於按住戶人數劃分居於全港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的一半」即屬研究中定義的貧窮家庭。

根據香港統計處在2011年第一季(香港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按季統計報告2011年1月至3月)，全港按住戶人口的住戶入息中位數如下：6,800元(1人)、15,000元(2人)、21,000元(3人)、25,000元(4人)。若以其一半界定為貧窮線，則貧窮線訂定如下：3,400元(1人)、7,500元(2人)、10,500元(3人)、12,500元(4人)。

表一：按住戶人數劃分的本港貧窮線

住戶人數	貧窮線\$(港元)
1人	\$3,400以下
2人	\$7,500以下
3人	\$10,500以下
4人	\$12,500以下
5人	\$13,500以下
6人或6人以上	\$13,500以下

此外，由於本港申領綜援人士的綜援金額均低於貧窮線，是次研究受訪的貧窮家庭包括：(1) 現正申領綜援、(2) 工作及領取低收入綜援，或(3) 僅從事工作但每月收入低於貧窮線的低收入家庭。

表二：綜合社會保障援助按住戶人數發放的標準金額及租金津貼*

住戶人數	所有健全家庭成員 (包括一名健全兒童)	所有家庭成員中有一 名 50%傷殘成人 (包括一名健全兒童)	單親家庭 (包括一名健全兒童)	獲豁免計算入息的 低收入綜援家庭 所有健全家庭成員 (包括一名健全兒童)
2人	\$6,490	\$6,490	\$6,755	\$8,990
3人	\$8,395	\$8,600	\$8,660	\$10,895
4人	\$9,415	\$9,830	\$9,680	\$11,915
5人	\$10,780	\$11,195	\$11,045	\$13,280
6人	\$13,025	\$13,440	\$13,290	\$15,525

* 圖表中租金津貼金額僅以津貼最高金額計算，實際津貼額視乎實際個案租住地方租金為準。

3.2 量性及質性研究

是次研究分別採用量性及質性方式進行研究；本會將以量性研究作為數據收集的主要工具，藉以探討貧窮對兒童生活質素各方面的影響，探討各生活範疇上與貧窮的關係。具體研究範圍包括：

- (1) 受訪兒童的家庭生活條件：居住環境、睡眠質素、使用醫療服務、家庭生活、教育及參與課外活動、受歧視的情況
- (2) 受訪兒童的個人營養
- (3) 受訪兒童的生活質素、個人抗逆力、個人自尊感
- (4) 受訪者基本資料

此後，研究亦會從 115 個個案中，抽選其中 8 至 10 個具代表性的個案，進行深入質性研究，了解貧窮兒童具體生活情況。由於受訪兒童的年齡限制，在問卷調查及個案期間方面，訪問員將邀請年幼受訪兒童的家長一同安排作答。個案訪問範圍包括：

- (1) 受訪兒童個人生活狀況
- (2) 受訪兒童學業成績表現及個人期望
- (3) 受訪兒童的社交生活
- (4) 受訪兒童對現行社會服務或政策的期望
- (5) 受訪兒童的居住環境
- (6) 受訪兒童的個人健康及使用醫療服務的情況
- (7) 受訪兒童的自我形象及家長教育子女模式

3.3 抽樣方式

是次研究採用分層隨機抽樣方法(stratified random sampling method)，從香港社區組織協會接觸的貧窮兒童會員數據庫中抽樣。分層隨機抽樣方法是一種社會科學研究中常用的抽樣方法。研究對象人口首先會分為一齊次群(homogeneous group)(或又稱階層(strata)，是次研究將研究對象分為四個階層。為了解不同貧窮社群當中有何差異，研究嘗試從兩方面進行分層抽樣，包括：

(1) 居住類型：即居住於公屋或非公屋(即私人樓宇)

(2) 家庭收入來源：申領綜援或現正工作

研究利用了網上的抽樣計算機(online Sample Calculator)⁹(見附圖一)，並從本會成立的兒童權利關注組內的兒童會員中抽樣，並將置信水平(confidence level)訂於 95%，置信區間(confidence interval)訂於 8，抽樣數目為應 134 個，為將受訪階層分為 4 組，建議將訪問人數訂為 140 人。

(附圖一)

為此，140 個抽樣個案可分為以下 4 個階層 (strata)，抽樣方式是將個案種類分類後，主要利用 Statistical Package for the Social Sciences(SPSS) version 17.0 進行分析，電腦隨機選出建議受訪兒童名字，若未能成功訪問電腦篩選個案，則順序查問名單中下一位兒童：

	預計訪問個案數目	實質訪問個案
居於私樓及工作	50	35
居於私樓及綜援	41	38
居於公屋及工作	24	24
居於公屋及領取綜援	25	18
總人數	140	115

3.4 研究限制

(1) 研究未能向全港貧窮兒童抽樣影響代表性：本研究對象為貧窮兒童，惟由於不可能進行全港抽樣，因此抽樣群組只能局限於香港社區組織協會接觸的貧窮家庭及兒童，而非全港貧窮兒童，因此對代表性有一定影響。然而，由於社協多年來一直協助本港的貧窮家庭，貧窮家庭兒童在加入本會前需要先行進行經濟審查，因此受訪者均符合本研究的貧窮定義。與此同時，研究亦利用分層隨機抽樣方法，減少抽樣的偏差，相信有助新增研究對了解本港貧窮兒童情況的代表性。

⁹ <http://www.surveysystem.com/sscalc.htm>

- (2) 受訪兒童名單未必全部準確更新：在社協的兒童名單中，有兒童的家庭居住狀況有所變化(例如已由私人樓宇搬至出租公屋)，因此需要另選受訪兒童。為此，在抽樣過程中，工作人員需較原訂增加受訪兒童個案，避免出現4個階層受訪個案不足的情況。然而，由於問卷調查需時甚長，研究最終未能完成136份問卷，最終只能完成115份問卷，亦影響了調查的代表性(reliability)。

3.5 具體研究時序

日期	工作
2009年12月	草擬研究計劃書及設計問卷
2010年1至5月	為問卷草稿進行前期測試
2010年6至7月	成立聚焦小組，收集兒童對研究範圍及問卷內容意見
2010年8月	進行抽樣及建立問卷調查系統
2010年9月至2011年3月	上門進行問卷調查
2011年2月至5月	輸入問卷數據及進行分析
2011年6月至7月	進行個案研究並撰寫個案及草擬研究報告
2011年7月下旬	發佈研究結果

3.6 概念定義

- (1) 家庭生活條件：居住環境、睡眠質素、使用醫療服務、家庭生活、教育及參與課外活動、受歧視的情況－此部份問卷由本會自行設計
- (2) 個人營養－採用香港衛生署通用的兒童營養量表，紀錄受訪兒童受訪前上一個工作日(即星期一至星期五，非公眾假期)(例如：若受訪日期為星期三，則紀錄星期二進食情況；若受訪日期為星期一，則紀錄上星期五進食情況)。由於星期六日或公眾假期的進食情況有可能因休息日與平日有所不同，因此調查避免紀錄非工作日進食情況。有關數據會參考衛生署(2001年)指標作出分析：

食物種類	建議每天進食量	
	6至12歲	12至18歲
五穀類	米(3至4中碗) = 480至640克	米(3至4中碗) = 480至640克
蔬菜類	蔬菜/瓜(4至6兩)(160-240克)	蔬菜/瓜(6至8兩)(240-320克)
肉類	(3至5兩)(120-200克)	(5至6兩)(200-240克)
	1隻雞蛋 = 1兩肉(40克)	
奶/奶類產品	2杯(350毫升)	2杯(350毫升)
水果	1至2個水果	1至2個水果

是次研究參考衛生署建議資料，根據兒童各年齡組別，建議每天進食按食物種類分列如下：

食物種類 \ 年齡	1-2歲	3至5歲	6至12歲	13至18歲	成人	長者
五穀類	1-2碗	2-3碗	3-4碗	3-6碗	3-6碗	3-4碗
水果類	1/2-1個	1個	1-2個	2個	2-3個	2-3個
蔬菜類	2-4兩	4-6兩	4-6兩	6-8兩	6-8兩	6-8兩
肉、魚、豆類	1-2兩	2-3兩	3-5兩	5-6兩	5-6兩	4-5兩
奶類	2-3杯	2-3杯	2杯	2杯	1-2杯	1-2杯
油、鹽、糖類	少量	少量	少量	少量	少量	少量

註：孕婦及哺乳婦女、慢性病患者及有特別營養需要的人士，食物攝取份量略有不同，需要向醫生和營養師諮詢個人的飲食建議。

(3) 兒童生活質素、個人抗逆力、個人自尊感¹⁰

- 兒童生活質素(Children's Quality of Life)：調查中有關量度個人整體生活質素，是根據世界衛生組織生活質素問卷(香港撮要版)(WHOQOL-BREF(HK))，而量表細分為四個範疇，分別為身體健康、心理健康、社交關係及外界環境。量表得分愈高，代表生活質素愈佳。
- 是次調查參考香港小童群益會(2006年)的調查¹¹，並以他們的就貧窮兒童及一般兒童的生活質素得分作為參考，如下：

	分數間距	貧窮兒童	一般兒童
生活質素問卷整體分數	27-135	95.56	99.38
身體健康分類	7-35	26.41	27.4
心理健康分類	8-40	27.24	28.28
社交關係分類	2-10	7.33	7.56
外界環境分類	8-40	27.36	28.78

- 自尊感(Self-esteem)：指一個人整體的自我價值感或自我接受感。高自尊的人會表現出自信、自豪、感到自己有價值、有毅力等；低自尊的人會表現出不取嘗試、退縮、被動、容易放棄、抑鬱、自我評價低等(Rosenberg, 1965)¹²。
- 調查中自尊感的量度，採用了經翻譯為中文的 Rosenberg(1965)量表(楊中芳等, 1997)¹³，共有 10 題，問題包括兒童對自己的正面及負面評價，量表總分由 10 分至 40 分不等，據本地研究指出 (Shek, 1992)¹⁴，得分在 23 分以下為低自尊，23 分或以上為高自尊。量表的信度為 $\alpha=0.7129$ 。換言之，若受訪者的自尊感得分愈高，則其自尊感程度愈高；相反，若受訪者的自尊感得分愈低，則其自尊感程度愈低。
- 抗逆力(Resiliency)：源自個人的個人能力/能耐/接受能力(capacity)，具備有關能力的人，除了能減低或克服逆境帶來的損害外，更能轉化個人，令生命更堅強。在逆境中，抗逆力行為的形式可以是維持原有成正常，甚至超於正常的功能(James Neil, 1999)¹⁵。
- 抗逆力的量度，是以一個 15 題的量表作工具(Neil, 1999)。問題詢問受訪兒童對逆境的個人感受、反應，以及在不同情況下的情緒傾向，量表總分由 15 分至 105 分不等，據本地研究指出，若分數在 15 至 45 分為良好，46 至 75 分為一般，76 分至 105 分差，量表的信度為 $\alpha=0.8691$ 。換言之，若受訪者的抗逆力得分愈低，則其抗逆力愈好；相反，若受訪者的抗逆力得分愈高，則其抗逆力愈差。

(4) 基本資料－此部份問卷由本會自行設計，搜集受訪家庭及兒童的經濟及社會等基本資料

¹⁰ 香港小童群益會 綜援及非綜援兒童的心理質素比較調查(2001年)及 綜援兒童心理質素調查(2004年)

¹¹ 香港小童群益會 貧窮兒童的健康質素調查(2006年)

¹² Rosenberg, M. (1965). *Society and the Adolescent self-image*.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¹³ 楊中芳等(1997): 性格與社會心理測量總覽, 台北市: 遠流出版社。

¹⁴ Shek, D.T.L.(1992). "Actual-ideal discrepancies in the representation of self and significant-others and psychological well-being in Chinese adolescents",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Psychology*, 27(3&4), 229.

¹⁵ Neil, J.T., & Dias, K.L. (2001). Adventure Education and Resilience: The Double-Edged Sword. *Journal of Adventure Education and Outdoor Learning*, 1(2), 35-42.

4. 調查結果

4.1 受訪者基本資料

4.1.1 受訪家庭的兒童

是次調查共訪問 115 位兒童，當中 56 位是男童(48.7%)、59 位是女童(51.3%)(表)，平均年齡為 11.3 歲，**年齡中位數為 11 歲**，最小年齡為 4 歲，最年長為 17 歲，絕大部份(80.0%)年齡介乎 7 至 14 歲。(表 55, 56)。受訪兒童大多就讀小一至中三，兩成半(27.2%)就讀小一至小三，當中三成多(32.5%)就讀小四至小六、近三成(29.8%)就讀中一至中三。(表 57)來港年期方面，兩成(19.6%)受訪兒童在香港出生，三成多(33.6%)來港少於一年，另外四成多(44.9%)來港介乎一至六年。(表 54)**受訪家庭人數中位數為 4 人**，平均數為 3.71 人，絕大部份(64.4%)來自 3 人及 4 人家庭。(表 59) 受訪兒童居住區域包括：深水埗、土瓜灣、官塘、荃灣、葵涌及東涌等。

家庭收入來源方面，近半(69.6%)受訪者家庭均有工作(其中 20%領取低收入綜援補貼)，近三成(28.7%)受訪者有領取綜援。(表 60)。家庭狀況方面，近七成(68.7%)受訪兒童父親仍一同生活，三成多(31.3%)沒有父親共同生活；另外，所有(100.0%)受訪兒童均與母親一起生活，受訪者有 37 位來自**單親家庭**，佔受訪總人數的**三成多(32.2%)**。(表 61)

4.1.2 受訪家庭父親

在港家庭成員資料(不包括受訪兒童自己)方面，受訪家庭的父親年齡平均數為 48.7 歲，中位數為 46.5 歲，近七成受訪者父親年齡介乎 40 歲至 59 歲，最小年齡為 31 歲，最大年齡為 79 歲。(表 62)近三成(26.2%)受訪家庭中的父親在港出生，另外在非在港出生的父親中，過半數(55.4%)來港年期達 7 年或以上。(表 63)教育程度方面，過半數(53.8%)家庭中的父親教育程度為初中，兩成多(28.2%)教育程度為小學。(表 64)職業方面，受訪家庭的父親主要從事建築/裝修工人(31.5%)、飲食業(12.3%)、運輸業(8.2%)、清潔工人(8.2%)及其他(文員、司機、印刷工人、散工)(8.2%)，另外亦有一成半(16.4%)受訪父親正處於失業境況。(表 65)受訪家庭的父親工資收入平均數為 7,203 元，**中位數為 7,000 元**，七成(70.9%)父親月入介乎 5,001 元至 9,000 元，最低每月工資為 2,000 元，最高則為 14,000 元。(表 66)

4.1.3 受訪家庭母親

受訪家庭的母親年齡平均數為 41.4 歲，中位數為 42 歲，六成多(61.2%)受訪者母親年齡介乎 40 歲至 49 歲，其餘(32.7%)為 40 歲以下，最小年齡為 30 歲，最大年齡為 58 歲。(表 67)近一半(49.4%)受訪家庭中的母親來港年期達 7 年或以上，三成半(36.0%)來港介乎 4 至 6 年。(表 68)教育程度方面，過半數(57.7%)受訪家庭中的母親教育程度為初中，兩成多(27.9%)教育程度為小學。(表 69)職業方面，過半數(55.0%)受訪家庭的母親為家庭主婦、其餘為清潔工人(11.9%)、飲食業(9.2%)及其他(包括：雜工、兼職工、護理員、銷售員、地產助理等)(15.6%)。(表 70)受訪家庭的母親工資收入平均數為 3,584 元，**中位數為 3,750 元**，近半(48.2%)的母親月入介乎 2,001 元至 6,000 元，最低每月工資為 200 元，最高則為 8,000 元。(表 71)

4.1.4 受訪家庭經濟狀況

在有工作的受訪家庭中，超過一半(52.9%)每月工資介乎 5,001 元至 9,000 元，其總工資平均數為 6,962 元，家庭總工資中位數為 7,000 元，最低為 200 元，最高為 17,000 元。(表 72)在家庭綜援金額方面，家庭綜援平均數為 5,553 元，中位數為 5,850 元，近七成(68.5%)綜援每月金額介乎 4,001 元至 8,000 元。(表 73)

此外，受訪家庭每月總收入平均數為 7,922 元，每月總收入中位數為 7,900 元，近七成(68.8%)每月總收入介乎 5,001 元至 9,000 元，近一成半(14.9%)家庭總收入更為 5,000 元或以下。(表 74)

4.2 整體生活質素

根據世衛生活質素量表(香港版)對受訪兒童整體生活質素進行研究，本調查受訪者平均得分為 86.80 分，明顯較本港兒童一般所得平均分(99.38 分)為低，亦較香港小童群益會早年調查受訪兒童所得平均分(95.56 分)為低，反映受訪兒童自我評估的生活質素並不理想，較一般本港兒童差。本調查受訪者最低得分為 54 分，最高得分為 135 分，若按家庭收入來源分類，得分最低的受訪兒童組別為領取綜援家庭兒童(平均分為 85.27 分)、其次為低收入工作家庭的兒童(平均分為 87.37 分)、最高則為工作及領取低收入綜援家庭的兒童(平均分為 87.52 分)。(表 1)

此外，研究亦嘗試檢視居住類型與整體生活質素的關係，當中發現居住公共房屋的受訪者，其對生活質素的評價，明顯較私樓受訪者為高($T=-2.522, p<0.013$)。

4.3 受訪兒童居住環境

在居住環境方面，近四成(38.3%)受訪者表示極不滿意或不滿意現在的居住環境，不足三成(28.7%)表現很滿意及極滿意；另外，表示一般至極滿意的公屋受訪者普遍較私樓受訪者為多。(表 2)近四成(37.4%)受訪兒童表示喜歡及極喜歡留在家中活動，近三成(27.0%)受訪者表示極不喜歡及不喜歡工作；當中表示喜歡留在家中活動的公屋受訪者較私樓受訪者為多。(表 3)

被問及現時居住環境方面，近八成(78.3%)受訪者表示家中活動空間一般至非常差，近半(47.2%)受訪者表示差及非常差；近四成(37.4%)受訪者表示衛生情況好或非常好；近四成(36.5%)表示空氣差或非常差；認為廁所設施差或好的受訪者各佔三成半，另外，被問及家居寧靜情況下時，近半(47.0%)受訪者表示日間寧靜(6 時前)情況是介乎好至非常好，四成半(45.2%)受訪者表示夜間寧靜(6 時後)，另外近四成(40.0%)受訪兒童表示溫習和讀書環境好或非常好。整體而言，相對私樓受訪者而言，公屋受訪者對居住環境有較正面的評價。(表 4)

此外，研究亦嘗試探討居住類型與受訪者對現時居住環境的滿意程度的關係，發現居住公共房屋的受訪者，明顯較私樓受訪者較為滿意現時的居住環境($T=-3.771, p<0.000$)。

另外，三成半(36.8%)受訪者居住於公共房屋，其餘受訪者則居於住套房(31.6%)、租住一個單位(14.0%)、板間房(9.6%)、天台屋(4.4%)等等。(表 5)在居住面積方面，受訪者居住單位總面積介乎 100 平方呎或以下(26.8%)及 101 至 200 平方呎(32.1%)，居住面積平均數為 210 平方呎，中位數為 150 平方呎，最小面積為 23 平方呎、最大面積為 700 平方呎。受訪的公屋家庭普遍有較大的居住面積，普遍單位總面積介乎 301 至 400 平方呎，相反，居於私樓的受訪者居住總面積介乎 200 平方呎或以下，居於私樓的受訪者居住面積中位數為 120 平方呎，居於公屋的受訪者居住面積中位數為 345 平方呎。(表 6)

有關家居設施方面，超過一半(51.3%)受訪兒童表示有獨立的睡床，但亦有近一半(48.7%)受訪兒童表示沒有獨立的睡床；從比例上而言，表示有獨立睡床的公屋受訪者較私樓受訪者為多。(表 7)在書枱方面，絕大部份兒童表示沒有獨立的書枱(73.9%)，不足三成(26.1%)兒童有表示有獨立的書枱。與此同時，有較高百分比的私樓受訪者表示沒有獨立的書枱(表 8)。

每月租金方面，受訪家庭每月租金平均數為 2,213 元，租金中位數為 2,200 元，每月最高租金為 4,800 元，六成多受訪者(64.8%)每月租金介乎 1,000 元至 2,999 元，另外有近兩成半(24.4%)受訪家庭租金介乎 3,000 元至 3,999 元。公屋受訪者方面，其每月租金主要介乎 1,000 元至 1,999 元，每月租金中位數為 1,600 元；而私樓受訪者每月租金則普遍介乎 2,000 元至 2,999 元，每月租金中位數為 2,600 元，反映私樓受訪者租金開支較公屋受訪者為大(表 58)。

4.4 受訪兒童睡眠質素

在睡眠時間是否足夠方面，有六成(60.0%)兒童覺得自己有睡眠不足的問題，其中有兩成兒童更表示很多時有及經常有問題；當中比例上有較多私樓受訪者出現睡眠不足的問題。(表 9)被問及為何睡得不足夠是原因時，受訪兒童主要表示因要溫習/做功課(51.3%)、要玩樂/娛樂(35.0%)、要做家務(25.0%)，以及家庭生活規律(例如遲吃晚飯、輪流使用洗手間等)問題(21.3%)。(表 10)

睡眠質素(指是否能熟睡、不會過早睡醒或間歇性乍醒)方面，一成多(13.0%)受訪兒童認為質素差或非常差，其餘(87.0%)表示質素一般至非常好，當中較高百分比的公屋受訪者表示睡眠質素較好。(表 11)近一半(47.0%)受訪者表示睡眠質素差的原因是因學習壓力(47.0%)、其次則為睡床/睡眠空間擠迫(30.3%)、環境太嘈吵(30.3%)、氣溫/濕度不舒適(27.3%)及生活壓力(25.8%)。(表 12)另外，大部份受訪者(73.5%)均認為睡眠不足或睡眠質素差有影響其日常生活，當中超過兩成(21.2%)表示很大程度有或極有影響；當中尤以對私樓受訪者的日常生活影響較為嚴重。(表 13)

由於日常生活受睡眠不足或睡眠質素差影響，近半(44.6%)受訪者表示最感到困擾的是精神不振、其次學習能力下降(42.2%)及情緒失控(6.0%)。(表 14)在睡眠時間方面，絕大部份(83.6%)受訪者表示平均每天睡眠時間介乎 7 至 9 小時，近一成(9.1%)每天僅睡 4 至 6 小時，平均睡眠時間為 8 小時，最短睡眠時間為 4 小時，最長則為 11 小時。此外，公屋受訪者普遍睡眠時間較私樓受訪者為短。(表 15)

4.5 受訪兒童使用醫療服務的問題

在使用醫療服務方面，七成(71.9%)受訪者覺得醫療開支對家庭構成負擔，其中近兩成半(23.7%)受訪者更認為極有或很大程度有，不足三成(28.1%)表示沒有構成家庭負擔；當中較多非綜援受訪者表示醫療開支對其家庭構成負擔。(表 16)因此，近兩成半(24.3%)受訪者表示在生病時從來不會或很少會看醫生，只有一成多(11.3%)受訪兒童表示生病時肯定會看醫生；當中有較多非綜援受訪者表示生病時會看醫生。(表 17)在醫療方式方面，最多受訪者表示當生病時，他最經常使用的醫療服務是自行服用成藥(34.2%)及使用公營醫療服務(34.2%)，不足三成(27.2%)使用私營醫療服務(包括中、西醫)；較多非綜援受訪者在生病時，會使用自行服用成藥或私營醫療服務，相反，綜援受訪者則較普遍選擇公營醫療服務。(表 18)

另外，若受訪者向診所/醫院至醫生診治求診時，受訪者平均等候時間為 2.2 小時，中位數為 2 小時，最長等候時間為 10 分時，近四成(36.9%)輪候時間由 2 小時至 4 小時以上。(表 19)診金方面，四成多(41.2%)受訪者表示平均診金(連藥費等)介乎 1 元至 100 元，近四成(37.6%)表示介乎 101 元至 200 元，一成多(13.0%)診金為 201 元至 301 元或以上，診金平均數為 149.3 元，中位數為 120 元，最低為 0 元，最高為 750 元(表 20)。被問到最近三次生病時，受訪者有看醫生的次數(不計算同一次發病的覆診次數)時，三成受訪者(29.7%)選擇三次，近三成受訪者(28.8%)選擇一次，更有近兩成(19.8%)選擇兩次。此外，相對於綜援受訪者而言，非綜援受訪者在生病時，普遍較少向醫生求診。(表 21)

此外，研究亦嘗試探討家庭收入情況與受訪者使用醫療服務的問題，發現沒有領取綜援的受訪者，明顯較有領取綜援的受訪者，較多認為個人的醫療開支對其家庭構成負擔(Chi-square test $p < 0.000$)。

4.6 受訪兒童的家庭生活

在家庭生活方面，近三成(28.7%)受訪兒童表示不可以或少許可以決定自己吃/做/玩什麼，兩成多(23.5%)表示很大程度可以或極可以。(表 22)另外，不足兩成(12.1%)受訪兒童表示跟家人相處的時間極不足夠或不足夠，另外有近一成(47.8%)受訪兒童表示與家人相處的時間是很足夠及極足夠。(表 23)此外，近七成(67.9%)兒童表示很喜歡或極喜歡跟家人一起相處，不足一成表示不喜歡(7.8%)(表 24)此外，超過一半(54.8%)兒童表示每天均與家人傾談生活、約一成(7.8%)表示每月才與家人傾談，更有一成多(12.2%)表示從來沒有(表 25)。至於與家人多久出外活動時，近三成受訪者表示每週(26.5%)、三成(29.2%)表示每月，兩成多(23.9%)表示每半年才與家人出外活動，更有超過兩成(20.4%)表示從來沒有。(表 26)

4.7 受訪兒童接受教育及參與課外活動

在接受教育及參與課外活動方面，有一半(50.0%)受訪者表示自己未能不考慮經濟能力，自主選擇參與/不參與任何課外活動(包括興趣班、功課輔導、成長活動、外訪等)。此外，只有一成多(12.3%)受訪表示很能夠或完全能夠不考慮經濟能力，自主選擇參與/不參與任何課外活動。(表 27)近一半(46.5%)受訪者表示會經常因金錢問題而不能參加你希望參加的課外活動，不足一成(7.0%)表示從來沒有因金錢而不能參加課外活動。(表 28)另外，六成多(62.8%)受訪者表示未曾因缺乏金錢或學習用品而欠交功課/遲交功課，同時有近四成(37.2%)受訪兒童表示曾缺乏金錢或學習用品而欠交功課/遲交功課(表 29)，當中缺乏的學習用品順序為電腦/手提電腦(53.3%)、文具(28.9%)、運動用品(例如球拍、運動鞋等)(15.6%)、相機/數碼相機(13.3%)及樂器(8.9%)(表 30)。為此，近半數(47.0%)受訪兒童認為自己沒有足夠資源應付學校要求的學習課程，其餘過半數(53.0%)則表示有。(表 31)

在參與課外活動時間方面，有三成(30.4%)受訪者表示沒有每週參與課外活動，而餘下近七成(69.6%)有參加課外活動的兒童中，大部份(75.3%)表示每週參與課外活動的時間介乎 2 小時或以下，平均每週參與課外活動時間為 2.2 小時、中位數為 2 小時，最短時間為 50 分鐘、最長為 20 小時。(表 32)此外，受訪兒童每月平均用於參與課外活動的金錢為 108.9 元，四成(40.3%)每月開支為 0 元，另外四成多(41.7%)受訪者表示沒有參與課外活動。(表 33)

被問及有否因某些物資(例如：文具、樂器、相機等)，以致不能參與希望參加的課外活動時，近四成(39.5%)受訪兒童表示從來沒有，表示有時有至經常有的兒童則達四成半(45.5%)。(表 34)若進一步了解受訪者欠缺哪些物資以致不能參與你希望參加的課外活動時，當中缺乏的物資順序為樂器(46.2%)、運動用品(例如球拍、運動鞋等)(30.8%)、相機/數碼相機(26.9%)及電腦/手提電腦(17.3%)、文具(13.5%)。(表 35)

受訪者閒餘時經常做的活動主為看電視(66.1%)、用電腦(59.1%)、溫書/看書(51.3%)、睡覺(37.4%)，其他為去公園(24.3%)、做運動(24.3%)、參加興趣班(14.8%)，甚至工作或幫家人工作(例如：看檔、賣/拾/紙皮或報紙等)。(表 36)個人志願方面，絕大部份(80.7%)受訪兒童均表示希望入讀大學，不足兩成(19.3%)表示沒有。(表 37)被問及認為自己是否享有平等教育機會時，七成多(71.3%)認為自己享有，認為自己不享有的近三成(28.7%)。(表 38)

4.8 受訪兒童的個人自尊感及個人抗力

是次研究量表的得分中，若受訪者的自尊感(Self-esteem)得分愈高，則其自尊感程度愈高；相反，若受訪者的自尊感得分愈低，則其自尊感程度愈低。

是次調查受訪者個人自尊感平均分為 24.12 分，較香港小童群益會早前調查受訪兒童所得平均分(2001年)21.50 分為高，反映**受訪兒童較一般兒童有較高的自尊感**。受訪最低得分為 15 分，最高得分為 29 分；若按家庭收入來源分類，來自領取綜援家庭的受訪兒童得分為 24.36 分、來自工作及領取低收入綜援家庭的受訪兒童得分為 24.13 分，而來自低收入工作家庭的受訪兒童得分為 23.98 分，三者分別並不明顯，但得分均較早年香港小童群益會調查(2001年)一般的兒童得分為高(平均分為 22.23 分)。(表 39)

是次研究量表的得分中，若受訪者的抗逆力(Resiliency)得分愈低，則其抗逆力愈強；相反，若受訪者的抗逆力得分愈高，則其抗逆力愈差。

在個人抗逆力方面，調查訪問的受訪者個人抗逆力平均分為 37.60 分，較香港小童群益會早前調查受訪兒童個人抗逆力所得平均分(2004年)(即 42.43 分)為低，反映**受訪兒童較一般兒童有較高的抗逆力**。調查被最低得分的受訪者為 19 分，最高得分為 57 分；若按家庭收入來源分類，來自領取綜援家庭的受訪兒童得分為 36.76 分、來自工作及領取低收入綜援家庭的受訪兒童得分為 36.35 分，而來自低收入工作家庭的受訪兒童得分為 38.88 分，三者分別並不明顯，三者得分與早年香港小童群益會調查(2004年)一般的兒童得相若(平均分為 36.04 分)，但明顯較當年受訪的領取綜援兒童為低(49.93 分)。(表 40)

4.9 受訪兒童受歧視的情況

近半受訪者(45.6%)表示從來沒有受到歧視，兩成多(22.8%)表示有時會、很多時會或經常會，半成(5.3%)受訪兒童表示不知道；當中尤以綜接受訪者較多表示會受到歧視。(表 41)在認為**曾被歧視的受訪者有關被歧視的原因時**，近半(47.7%)受訪者認為是由於貧窮、其次是因為新移民身份(27.3%)、家庭領取綜援(22.7%)、年齡(13.6%)等等，其他包括：外表、名字、身高、留級身份、說話不清等等(27.3%)；綜接受訪者普遍表示因貧窮、家庭領取綜援、新移民身份而被歧視，另外，非綜接受訪者普遍表示因貧窮、新移民身份及其他原因而被歧視。(表 42)

在施行歧視者方面，受訪者表示最多為朋友/同學(81.6%)、商業服務提供者(例如：服務員、售貨員等)(18.4%)、公共服務提供者(例如：公立醫院/社會福利署的職員)(14.3%)、老師/學校教職員(6.1%)鄰居(6.1%)。(表 43)

在遭受歧視後，過半受訪者表示失落/傷心(51.9%)、其次是憤怒/憎恨(35.2%)、覺得不受尊重(29.6%)、羞愧/丟臉/缺乏自信(27.8%)、討厭/煩惱(24.1%)，亦有兩成多(22.2%)受訪者表示不以為意。(表 44)

面對別人的歧視，受訪者普遍受到歧視時會沉默/啞忍(40.0%)、沒有特別反應(28.1%)、自己傷心/流淚(21.1%)、反駁/反擊(21.1%)、個人抒發(例如做運動、寫日記)(17.2%)，僅一成半(14.0%)受訪者表示會向人投訴，另外一成半(15.8%)表示會尋求幫助/向人傾訴。(表 45)

4.10 受訪兒童的個人營養

是次研究受訪兒童年齡介乎 4 歲至 17 歲，若按衛生署建議的年齡組別劃分，受訪兒童可分為三組：第一組別為 3 至 5 歲的兒童、第二組別為 6 至 12 歲的兒童，以及第三組別為 13 至 18 歲的兒童，各組別分別佔總受訪人數的 0.9%、61.7% 及 37.4%。(表 46)

在第一組別方面，由於只有 1 名受訪者屬於此組別，參考個案太少，因此其情況並不能代表其組別的情況。在第二組別(即 6 至 12 歲)的兒童方面，主要假設為小學同學，七成多(72.1%)受訪者每天進食的五穀類達到衛生署建議的份量。絕大部份(87.3%)進食水果份量則低於衛生署建議份量。四成多(44.3%)受訪者蔬菜攝入量足夠，但仍有三成多(36.1%)進食量偏低。至於絕大部份(70.0%)受訪者進食的蛋白質攝入量(種類包括肉、魚及豆類)符合其年紀所需。鈣質攝入量(包括奶類及黃豆製品)則幾乎所有該年齡組別的受訪兒童(98.6%)均遠低於建議的份量。(表 46)

在第三組別(即 13 至 18 歲)的兒童方面，主要假設為中學同學，情況大致與第二組別相若。近半(47.4%)受訪者每天進食的五穀類於標準、四成多(44.7%)合乎衛生署建議份量、絕大部份(90.5%)進食水果份量低於標準、近四成(39.5%)受訪者進食蔬菜份量合乎於標準、近三成(26.3%)低於標準。至於絕大部份(81.1%)受訪者進食的肉、魚及豆類份量均合乎標準；另外，所有該年齡組別的受訪兒童(100.0%)其進食奶類產品的份量均低於標準。(表 46)

在進食水果方面，四成多(44.6%)受訪者平均一天吃 1 個水果，近兩成(18.8%)平均一天沒有吃任何水果。(表 47)另外，絕大部份受訪兒童平均一星期做運動少於 2 小時的運動，近一半受訪者運動僅 30 分鐘或以下，更有兩成多(22.6%)受訪者表示有做任何運動。(表 48)大部份(61.7%)受訪者表示你家中一餐餸一般最多會分開兩餐來吃，近兩成(16.6%)受訪家庭會將一餐餸最多分 3 至 5 餐多來吃；相對於綜援受訪者而言，非綜援受訪者更多把一餐餸分開更多餐進食。(表 49)

在節省食物開支方法上，受訪家庭會揀特定時間才購買(如街市收檔)(65.1%)、買質素差些的食物(45.9%)、食少餐(26.6%)、取免費食物(22.9%)、其他方式包括：買半價食物、別人送剩下的食物等等(23.9%)。近一成(8.3%)受訪者甚至選擇不吃，或甚至到買過期食物(8.3%)、去別人家吃飯等(5.5%)。(表 50)七成半(74.8%)受訪兒童表示未曾因沒有錢買食物吃而要捱餓，亦有兩成半(25.2%)受訪兒童表示曾因此而捱餓；綜援及非綜援受訪者情況相若。(表 51)絕大部份(79.1%)受訪者表示每天均吃三餐，有兩成多(20.9%)受訪者表示並非每天均吃三餐；綜援及非綜援受訪者情況相若(表 52)，原因主要是為了省錢(33.3%)、沒有時間(33.3%)及不餓(25.9%)。(表 53)

5. 分析及結論

5.1 生活質素遠低於一般兒童，住屋環境影響尤深

是次研究顯示貧窮兒童在住屋、教育、醫療、社交、營養等重要成長要素中均未能得到足夠的支援，生活質素低落，深切影響這些貧窮兒童的生活，令貧窮兒童意識自己生活在貧困中，所以自我評估的生活質素也遠低於一般意識。同時，居住環境惡劣的籠屋、劏房小朋友明顯自我評估生活質素較居住公屋的低，可見住屋環境顯然影響兒童對生活質素的看法，研究顯示籠屋、劏房小朋友居住空間較狹小(中位數面積只有 120 呎，最小面積為 23 呎，家庭人口中位數為 4 人)、較吵嘈、空氣較差，而且租金較貴(中位數租金高達 \$2600)，不利兒童學習及活動，甚至睡眠質素，這些兒童較傾向外出而不愛留在家中，很容易形成街童問題，可見改善住屋是協助兒童提升生活質素的重大因素。

5.2 教育資助不足，影響學習進度及兒童發展機會

教育是脫貧的重要途徑，但研究顯示現時的教育制度未能發揮協助兒童脫貧功能，原因資助不足，這些兒童因而未能跟上學習進度，有些甚至連功課也未能交齊。

現時教育制度，不單要求有學位及有課本，而是講求多元智能發展，活動教學，善用科技及用具以促進學習，學生必須上網做功課、參加課外活動、一人一體藝及戶外學習等。但政府資助不足，一半受訪兒童表示因經濟問題錯失學習機會，近四成曾因缺乏所需資源而未能完成功課，被迫欠交功課，基本學習需求也不能跟進，影響學習進度。在發展性活動方面，四成兒童完全沒有參加課外活動，在現今小孩子們的時間表都排滿了活動的情況下，可見貧富兒童之間的鴻溝有多大。其他有參加課外活動的小朋友，四成是活動免費才參加，這些小朋友每月支付課外活動的費用中位數只有\$10，可見這些家庭實在無能力負擔課外活動開支。睡覺及看電視，甚至工作反而是他們最大的課外活動。

現時政府透過綜援學習津貼或學生資助資助綜援兒童或低收入家庭兒童教育開支，但這些教育資助並未為這些貧窮兒童提供足夠支援，綜援及學生資助的範圍太窄，未能跟進教育發展，綜援表示包括書簿及校服，學生資助只包括書簿，但其資助金額根本不夠書簿開支，現時書價年年上升及改版，二手書又難求，很多貧窮學生除了未能買齊書本及校服外，亦未能支付學習上的各種費用，例如學習用品、活動費用和學校雜費等，令貧窮學生未能跟進現代教育所需。反映現時教育資助，無論是基本教育需要或發展學習支援均極不足，未能為貧窮兒童提供平等教育機會。

5.3 營養不足，影響發育及健康及發展

研究顯示這些貧窮兒童的健康及營養均有問題，過半兒童營養不均，五穀類不足，常以高油高脂高鹽食物代替早餐，大多是即食麵，因多來自免費食物。其肉類攝取有相當比例依賴較平價的蛋和非新鮮肉，例如急凍雞翼及醃製肉類。此外，幾乎全部受訪兒童均進奶類產品遠低於標準，極有可能普遍缺鈣。也發現只有少數兒童在發育期間（12-18歲）能攝入足夠的蛋白質和熱量以應付生長需要，對兒童本身健康及未來社會醫療是警號。

因教育及房屋支出大，加上食物費，為節省食物開支，受訪家庭除了等街市收檔買些平貨，近半還會買質素差些的食物(45.9%)、甚至食少餐(26.6%)、取免費食物(22.9%)，近一成(8.3%)受訪者甚至選擇不吃，或甚至買過期食物(8.3%)，兩成半(25.2%)受訪兒童更因沒有錢而捱餓，兩成多(20.9%)受訪者並非每天均吃三餐，可見貧窮兒童連最低層次的基本溫飽權利也未能達到標準，實在值得香港反省。

5.4 醫療負擔重，損害低收入兒童健康

七成兒童表示醫療負擔重，家庭不勝負荷，甚至出現不求醫情況，低收入家庭尤為嚴重。由於低收入家庭父母要工作，一方面經濟困難，一方面沒有時間，即使公立醫院可申請減免，但減免制度繁複，而且要日間見社工評審，低收入家庭難以使用，亦影響子女求醫機會，當局有急需簡化減免程序，並資助兒童在私人診所求醫。

5.5 家庭資本不足，急需社會支援

現時教育制度愈來愈倚靠父母支援及資助子女學習，但貧窮兒童的父母都是低學歷，從事低工資及長工時的工作，三成更是來自破碎的單親家庭，可以支持一家勉強糊口已是不容易的事，根本沒有能力加強子女學習的資本，所以學校及社會的課後支援學習對貧窮兒童很重要。

5.6 歧視嚴重，影響兒童社交發展

貧窮兒童每日面對生活重重困難，極需社會關懷，可惜他們不但得不到社會關懷，更反而遭受歧視，兩成兒童常因貧窮而被歧視，另有兩成多同時因新移民身份而受歧視，影響這些小朋友的情緒及社交發展。

5.7 環境困難，仍有鬥志升讀大學

貧窮兒童身處困難環境中，缺乏平等發展機會，但可幸是仍有鬥志及對未來仍有憧憬，八成兒童希望入讀大學，可見這些兒童很有上進心，問題是社會能否提供機會。

5.8 全方位支援，提升自尊感及抗逆能力

是次研究發現受訪兒童的自我形象及抗逆能力較一般兒童及小童群益會訪問的貧窮兒童均要高，是次訪問兒童大多是由本會跟進多年的個案，在這幾年，本會設計兒童啟蒙天使計劃、兒童學習中心、定期舉辦戶外活動、舉辦兒童權利訓練，長期培訓兒童身心發展，提昇其自強及發展能力，加上一些生活支援，為貧窮兒童及家庭提供全面支援及民間安全網絡，因而其自我形象及抗逆能力亦有所提昇，反映長期貼身支援的服務模式有助提昇貧窮兒童自強能力。

5.9 兒童生活質素十年來每況愈下

比較本會十年前的貧窮兒童研究報告，驚覺貧窮兒童問題並沒有減少，而且某些問題更惡化及突出對兒童的影響，例如：營養不足、住屋影響生活等，彰顯政府對貧窮兒童支援嚴重不足，急需作出檢討及改善。

2004年12月港府在前特首董建華時期首次承認本港存在貧窮問題，其中存在跨代貧窮危機，成立扶貧委員會，可惜政策正開始，董建華便下台，隨後港府推出一些措施，例如：「兒童發展先導計劃」只跟進學前兒童、推出兒童發展基金只有千多個名額，不是力度不足，就是名額不足，相對嚴峻兒童貧窮問題實屬杯水車薪，並未能根治問題。

6. 建議

6.1 整體政策

6.1.1 推行全面兒童政策，消除跨代貧窮

現時兒童貧窮問題日益嚴重，研究顯示貧窮兒童出現營養不良、身心缺乏發展機會、自尊心低落、需要課餘工作幫補家計的問題，嚴重剝削兒童權利，違反《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亦損害香港未來發展，政府應設立兒童中央資料庫，以掌握貧窮兒童數據及需要，並以兒童權利角度制定扶助兒童脫貧政策，在各部門作出協助貧窮兒童的政策及投放資源，確保所有學校及社會服務均有足夠資源及一套完善制度，協助所有貧窮兒童享有平等發展機會。

6.1.2 制訂扶助兒童脫貧政策及建立中央兒童資料庫

政府應訂立兒童中央資料庫，以掌握貧窮兒童數據及需要，並制定扶助兒童脫貧政策，在各部門作出協助貧窮兒童的政策及投放資源，確保所有學校及社會服務均有足夠資源及一套完善制度，協助所有貧窮

兒童享有平等發展機會。

6.1.3 設立貧窮線，針對各政策範疇制定具體貧窮兒童指標

政府應根據國際公認的貧窮線定義，將收入低於全港家庭入息中位數一半的家庭界定為需要全面協助的貧窮兒童¹⁶。再者，政府一直將兒童定義為十五歲以下的居民，卻未有依照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的定義，將兒童訂立定義為十八歲以下的居民，從而更全面地反映本港貧窮兒童的狀況。

除八項與兒童有關的指標外，政府應因應貧窮兒童的健康、醫療、房屋、教育各生活範疇，訂立更詳盡的指標，研究並監察人數多寡及趨勢變化。(例如：居住在不適切居所的兒童人數、被發現為營養不良的貧窮兒童人數、在教育上資源匱乏的貧窮兒童人數等等)。精確而具政策性的指標，將有助政府制訂扶助貧困兒童的社會政策(包括：社會福利、教育、房屋、學費及交通津貼等)。同時成立扶助貧窮兒童專責小組，了解兒童所需，作出相應政策及資源支援，召集及統籌社會資源。

6.1.4 儘快就兒童權利公約進行本地立法工作

特區政府多次被聯合國兒童權利委員會大力抨擊未有全面落實公約，為此，當局應儘快就兒童權利公約進行本地立法工作，讓權利受損害的兒童及其家庭可提出司法救濟，以全面落實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

6.1.5 設立兒童事務專員 (Children's Ombudsman)

政府應倣效外國經驗(例如：瑞典、挪威)，設立法定獨立兒童事務專員，處理及調查涉及侵害兒童權利的投訴，定期檢討各項與兒童有關的社會政策及法例，推動兒童政策，確保兒童平等發展機會。

6.1.6 設立具實權的兒童權利委員會及監察機制

為促進兒童參與公共事務，當局應設立如兒童權利委員會等法定機制，引入兒童在委員會內表達意見，或嘗試在不同的政策局內採納兒童反映意見，以體現兒童在參與制定政策中的角色。

6.1.7 推行兒童先導計劃，長期跟進貧窮兒童

政府應倣效美國 Head Start 計劃，為接受社會福利及其他低收入家庭的兒童提供長期個案跟進，持續監察貧困兒童在成長各方面的需要(包括：營養、學習所需、參加課外活動、個人成長等)，避免他們因貧窮而在各方面發展均落後於人。

6.1.8 為貧困學生提供免費早餐或午餐，保障兒童生存權利及有足夠營養成長發育

6.2 房屋支援

6.2.1 政府應作全港籠屋、板房及劏房等分租戶登記，或透過房屋署租住私樓輪候公屋名單或食物銀行資料，向這些最貧困的兒童施予援手。為租住籠屋、板房等不適切居所的兒童提供租金津貼。取消新移民居港七年限制。

¹⁶ 貧窮人口指生活於低收入住戶的人口，而低收入住戶指按不同住戶人數劃分，收入少於或等於全港相同人數住戶入息中位數一半的住戶，根據統計處 2010 年第一季資料，家庭入息中位數如下：1 人家庭：6,600 元、2 人家庭：14,200 元、3 人家庭：20,000 元，4 人家庭：24,000 元，2010 年上半年按住戶人數劃分入息中位數一半的數額為：1 人家庭：3,275 元、2 人家庭：7,100 元、3 人家庭：10,000 元、4 人或以上家庭：12,000 元。

6.2.2 全面善用現存學校及公共資源

政府及學校應善用資源，在課堂時間以外及長假期(例如：暑假、聖誕及新年假期、復活節假期等)全面開放課室、電腦室及圖書館等，並由各區非政府機構與各校合作管理事宜，安排給學童課後借用電腦，提供課後托管及功課輔導。此外，政府亦應延長各區圖書館及自修室的開放時間，讓學童在課餘後有更多資源及地方進行學習。

6.2.3 設立社區學習中心

此外，政府亦應與志願機構合作，因應居住於舊區私樓的貧窮兒童需要，在舊區內成立社區學習中心，讓身處在擠迫環境(例如：套房、板間房等)的兒童有充足的地方學習及使用其他學習設施(例如：電腦、圖書等)。

6.3 教育支援

6.3.1 全面推行十五年免費教育 提供幼稚園書簿津貼

幼兒教育方面，學券制雖然為全港的幼稚園學童提供了學費資助，但鑑於幼稚園紛紛乘機增加收費，最高加幅甚至達64.5%；如此一減一加，可謂抵銷了學券的功效。本會認為不應以學券制取代幼兒免費教育，教育局應盡快推行十五年免費教育，讓貧窮家庭不需因學費問題而失去了為子女選擇合適幼稚園的權利。同時，當局應為幼稚園學童提供書簿費資助及其他與幼兒教育學習有關的津貼，如校服費，學校雜費，活動費等，以減輕低收入家庭的經濟負擔。

6.3.2 增加學生資助金額及涵蓋範疇

教育局應增加學生資助金額及涵蓋範疇，包括：校服、學習雜費、電腦、上網、早/午餐、課外學習活動及參加制服團體等活動津貼等。

6.3.3 中央統籌發放書簿及二手書、校服及設立學校託管功課輔導服務等計劃

當局更應效法外國(例如：德國)，由學校主動編撰及設計教材，有關撥款直接給予學校開發課本教材，既可減少書商每年收取高昂書簿費用，亦可確保學生獲得真正教學資源。

此外，教育局應制訂有關政策，並扮演統籌角色，主動鼓勵各校在校內進行二手書或校服捐贈計劃，一方面有助貧窮家庭節省學習開支，另一方面亦有助在校園內提倡節約環保的訊息，達成雙贏局面。不少貧困兒童家長需要外出工作，獨留兒童在家，現時託兒服務時間不足，又沒有功課輔導，建議資助學校或志願團體天天開放學校非上課時間用作託管及學習用途，善用資源。

6.3.4 增加康樂活動受助名額，訂立活動收費豁免機制

康文署應在學校增強宣傳推廣工作，讓貧窮兒童獲得適切康體及文化藝術活動資訊。同時，由於現時不少活動名額競爭極為激烈(包括：游泳訓練班、舞蹈班、球類訓練班等)，政府應增加康樂活動的資助名額，並制訂活動收費豁免機制，豁免低收入家庭及領取綜援兒童參加活動及使用政府康體活動場地及設施的費用。

為簡化申請程序及減少對受助人的標籤效應(labeling effect)，當局可考慮使用類似「八達通」的電子儲值康樂卡；合資格人士包括領取綜援家庭兒童及家庭收入為貧窮線以下的兒童，讓他們可以方便地免費使用政府的康樂活動場地及康體設施，以至各項文化藝術活動，避免因經濟困難而阻礙體現其兒童權利。

6.4 醫療支援

6.4.1 制訂公共醫療政策上引入兒童權利的角度

政府應在制訂公共醫療政策上包括兒童健康權利的角度，把患病兒童的需要列入優先處理組別，增撥資源協助貧窮兒童，避免因輪候診症接受治療的時間過長，損害兒童福祉。

6.4.2 按患疾兒童的實際醫療需要增撥醫療資源

此外，政府應撤銷每年不多於百分之二的醫療撥款增長上限，反之，當局按患疾兒童的實際醫療需要增撥醫療資源，確保每名患病兒童都能獲得適時和適切的治療和診治。

6.4.3 增加醫護人手及普通科門診名額及延長服務時間

面對醫療服務需求不斷增加，政府應儘快增聘公立醫院醫護人手，以紓緩未能使用私家醫療服務的基層市民的需要。此外，在普通科門診電話預約服務方面，當局亦應增加預約電話線路及每日應診名額，以符所需。同時，應在普通科門診加設晚間及假期服務，讓有工作的家庭可於放工後帶子女求醫，不用往急症室。

6.4.4 資助貧窮兒童私家求醫

為方便各區貧窮家庭及兒童接受適時的治療，當局應考慮重新設立社區學童保健計劃，或以兒童社區醫療卡/券形式資助貧窮兒童到社區內的私家西醫或中醫接受診治，只需繳付廉宜收費，醫生亦可作兒童的家庭醫生，持續監察兒童的健康狀況及身心發展，確保貧窮兒童獲得適當的醫療服務。

6.4.5 改善學生健康評估服務

在全港各區均設立中心以方便各區學童，為所有在港就學的兒童提供健康檢查服務，並將健康服務檢查計劃範圍涵蓋智力測驗、精神健康評估等。

6.4.6 學童牙科保健計劃擴展至全港幼稚園及中學生

牙科健康對學童整體健康，包括營養、個人儀容等均非常重要，不同年齡階段的兒童亦面對不同的牙齒問題。為此，當局應將學童牙科保健計劃擴展至全港幼稚園及中學生，服務範圍亦應包括洗牙、補牙、脫牙及口腔健康教育，以保障各年級出現牙疾的學生亦獲得相應的治療。

6.4.7 簡化醫療收費減免計劃的申請程序

由於不少貧窮家庭處於低收入狀態，雖然醫療收費減免計劃的申請資格尚屬合適，但審批程序卻極為繁複，豁免時期亦較短。政府及醫院管理局應簡化減免計劃的申請程序，並加快審批速度；由於申請人需向當局申報全部家庭成員入息及資產狀況，若然通過審查，全部家庭成員應同時獲得減免資格，免卻另一成員求醫時再次申請的麻煩，避免不必要的行政程序，批核書應全家、全科及全年通用。

6.4.8 改善對長期病患兒童的支援

政府應增加專科門診資源及名額，縮短輪候時間，並加強輔助服務支援。同時，長期病患者在醫療方面長期支出龐大，非一般家庭可負擔，應特別放寬醫療收費減免計劃全免費用申請資格至家庭入息中位數的75%，另外，若申請人收入介乎家庭入息中位數的75%至家庭入息中位數，則可獲減免部份醫療費用。

6.4.9 無證兒童應享有同等健康及醫療權利

政府不應兒童的身份及背景而忽視無證兒童的健康及醫療權利，持擔保書的兒童應享有同等醫療費用減免的權利，以免有任何兒童因經濟原因而延誤。

6.4.10 檢討藥物名冊的運作安排

除了適時的治療外，當局亦應定期檢討醫管局藥物名冊，並應從保障兒童權利的角度，為患者兒童提供費用雖高昂但成效顯著的藥物予他們，並以一般標準收費。此外，前線醫護人員亦對領取綜援或傷殘津貼的患病兒童施以同等的待遇，不應因他們領取政府援助而不處方名冊內的藥物，讓貧窮家庭的兒童可獲得平等機會的接受治療。

6.5 福利支援

6.5.1 重新釐定最低生活水平並按預測通脹率調整

現行標準金額並未有按政府早年訂出「基本需要」的標準作出調整，特別是三人以上的家庭成員類別。因此，當局需重新釐定「最低生活水平」的指標。此外，每年按實際價格調查綜援標準金額，在通漲時期令原有購買力滯後，相反，若採用按預測通漲率調整社會保障援助金額，則可避免以上情況。

6.5.2 提升綜援水平及恢復綜援特別津貼金額

當局應按社會發展水平，從新制定綜援水平作為增減標準，避免受助的家庭及兒童的生活水平與社會脫節。現時本港經濟已見改善，通漲亦已持續浮現，政府應儘快恢復1999年及2003年削減綜援金額，恢復各項特別津貼(例如：電話費、補牙、眼鏡、長期補助金、搬遷津貼、按金等)，改善受助家庭的經濟環境。

6.5.3 為不同年齡的綜援兒童分層提供基本金額

兒童基本金額並未有因應不同年齡的受助兒童的成長及學習需要作相應調整。由於不同年齡及就讀各年級的學童在學習開支及成長需要均各異，為此，社署應針對不同年齡的受助兒童的需要相應調整基本金額，或在兒童基本金額以外，設立例如：奶粉券、學習券、兒童津貼等補助金，確保貧困家庭兒童獲得最基本的成長所需。

6.5.4 取消綜援居港七年申請條件

社署應取消申領綜援居港的七年限制，只需申請人通過入息及資產審查，確保有困難的新移民家庭及兒童獲得適切援助。

6.5.5 增加及擴闊綜援學習津貼，應包括課外活動、學習雜費開支及補習津貼。

6.6 推行學童寄宿服務

低收入家庭學童均面對經濟困境，父母均為糊口四出工作，無暇照顧子女，若能安排他們接受一站式的學童寄宿服務，相信有助改善學童的學習環境，提升學習能力，這亦有助父母更全力投入勞動市場憑自力工作脫貧，同時亦能協助貧困學童成長。現時全港只有七百個多學童寄宿名額，為有需要的學童提供住宿及學習服務。但現時兒童面對更多家庭問題，需要寄宿服務，政府應針對有特殊需要的學童，為他們提供學童寄宿服務。

調查報告圖表

受訪兒童整體生活質素

表 1：受訪兒童整體生活質素 -- 世衛生活質素量表(香港版)

本調查受訪者 所得平均分	香港小童群益會早前調查 受訪兒童所得平均分	本港兒童一般 所得平均分
86.80 分	95.56 分	99.38 分

本調查受訪者	分數
最低得分	54 分
最高得分	117 分
按家庭收入來源分類：	平均分
領取綜援家庭的兒童	85.27 分
工作及領取低收入綜援家庭的兒童	87.52 分
低收入工作家庭的兒童	87.37 分

	分數間距	本調查 受訪者 平均分	本調查 受訪者 中位數	香港小童群益 會調查受訪兒 童所得平均分	本港 兒童一般 所得平均分
生活質素問卷整體分數	27-135	86.80	88	95.56	99.38
身體健康分類	7-35	22.26	22	26.41	27.40
心理健康分類	8-40	25.50	26	27.24	28.28
社交關係分類	2-10	7.780	8	7.33	7.56
外界環境分類	8-40	24.83	25	27.36	28.78

受訪兒童居住環境

表 2：你滿意現在的居住環境嗎？

	公屋受訪者	百分比	私樓受訪者	百分比	選擇人數	百分比
極不滿意	4	9.5%	10	13.7%	14	12.2%
不滿意	4	9.5%	26	35.6%	30	26.1%
一般	14	33.3%	24	32.9%	38	33.0%
很滿意	15	35.7%	12	16.4%	27	23.5%
極滿意	5	11.9%	1	1.4%	6	5.2%
總回應人數	42	100.0%	73	100.0%	115	100.0%

表 3：你喜歡留在家中活動嗎？

	公屋受訪者	百分比	私樓受訪者	百分比	選擇人數	百分比
極不喜歡	1	2.4%	7	9.6%	8	7.0%
不喜歡	10	23.8%	13	17.8%	23	20.0%
一般	13	31.0%	28	38.4%	41	35.7%
很喜歡	14	33.3%	19	26.0%	33	28.7%
極喜歡	4	9.5%	6	8.2%	10	8.7%
總回應人數	42	100.0%	73	100.0%	115	100.0%

表 4：你認為現時居住環境如何？

	非常差 選擇人數 (百分比)	差 選擇人數 (百分比)	一般 選擇人數 (百分比)	好 選擇人數 (百分比)	非常好 選擇人數 (百分比)	總回應人數 (百分比)
活動空間	18 (15.7%)	36 (31.3%)	36 (31.3%)	17 (14.8%)	8 (7.0%)	115 (100.0%)
公屋受訪者	3 (7.1%)	5 (11.9%)	17 (40.5%)	11 (26.2%)	6 (14.3%)	42 (100.0%)
私樓受訪者	15 (20.5%)	31 (42.5%)	19 (26.0%)	6 (8.2%)	2 (2.7%)	73 (100.0%)
衛生情況	13 (11.3%)	22 (19.1%)	37 (32.2%)	27 (23.5%)	16 (13.9%)	115 (100.0%)
公屋受訪者	1 (2.4%)	4 (9.5%)	11 (26.2%)	14 (33.3%)	12 (28.6%)	42 (100.0%)
私樓受訪者	12 (16.4%)	18 (24.7%)	26 (35.6%)	13 (17.8%)	4 (5.5%)	73 (100.0%)
空氣	13 (11.3%)	29 (25.2%)	34 (29.6%)	25 (21.7%)	14 (12.2%)	115 (100.0%)
公屋受訪者	3 (7.1%)	9 (21.4%)	9 (21.4%)	13 (31.0%)	8 (19.0%)	42 (100.0%)
私樓受訪者	10 (13.7%)	20 (27.4%)	25 (34.2%)	12 (16.4%)	6 (8.2%)	73 (100.0%)
廁所設施	13 (11.3%)	26 (22.6%)	36 (31.3%)	28 (24.3%)	12 (10.4%)	115 (100.0%)
公屋受訪者	1 (2.4%)	4 (9.5%)	9 (21.4%)	17 (40.5%)	11 (26.2%)	42 (100.0%)
私樓受訪者	12 (16.4%)	22 (30.1%)	27 (37.0%)	11 (15.1%)	1 (1.4%)	73 (100.0%)
日間寧靜(6時前)	7 (6.1%)	12 (10.4%)	42 (36.5%)	41 (35.7%)	13 (11.3%)	115 (100.0%)
公屋受訪者	3 (7.1%)	5 (11.9%)	13 (31.0%)	14 (33.3%)	7 (16.7%)	42 (100.0%)
私樓受訪者	4 (5.5%)	7 (9.6%)	29 (39.7%)	27 (37.0%)	6 (8.2%)	73 (100.0%)
夜間寧靜(6時後)	8 (7.0%)	19 (16.5%)	36 (31.3%)	40 (34.8%)	12 (10.4%)	115 (100.0%)
公屋受訪者	3 (7.1%)	5 (11.9%)	13 (31.0%)	14 (33.3%)	7 (16.7%)	42 (100.0%)
私樓受訪者	5 (6.8%)	14 (19.2%)	23 (31.5%)	26 (35.6%)	5 (6.8%)	73 (100.0%)
溫習和讀書環境	9 (7.8%)	25 (21.7%)	35 (31.3%)	32 (27.8%)	14 (12.2%)	115 (100.0%)
公屋受訪者	3 (7.1%)	5 (11.9%)	13 (31.0%)	13 (31.0%)	8 (19.0%)	42 (100.0%)
私樓受訪者	6 (8.2%)	20 (27.4%)	22 (30.1%)	19 (26.0%)	6 (8.2%)	73 (100.0%)

表 5：你現時居住於那種類型的房屋？

居住房屋類型	選擇人數	百分比(%)
籠屋	1	0.9%
板房	11	9.6%
套房	36	31.6%
天台屋	5	4.4%
租住一個單位	16	14.0%
自置居所	2	1.8%
公共房屋	42	36.8%
其他	1	0.9%
合計	114	100.0%

總回應個案：114 遺失個案：1

表 6：你現在的居住單位總面積大約有：_____平方呎 (1 平方米 = 10.76 平方呎)

	公屋受訪者 (百分比)	私樓受訪者 (百分比)	選擇人數	百分比
100 平方呎或以下	0 (0.0%)	30 (41.7%)	30	26.8%
101 至 200 平方呎	4 (10.0%)	32 (44.4%)	36	32.1%
201 至 300 平方呎	11 (27.5%)	6 (8.3%)	17	15.2%
301 至 400 平方呎	18 (45.0%)	4 (5.6%)	22	19.6%
401 平方呎或以上	7 (17.5%)	0 (0.0%)	7	6.3%
合計	40	72	112	100.0%
平均數	357.4 平方呎	141.7 平方呎	210 平方呎	
中位數	345.0 平方呎	120.0 平方呎	150 平方呎	
最小面積	150 平方呎	24 平方呎	23 平方呎	
最大面積	700 平方呎	400 平方呎	700 平方呎	

總回應個案：112 遺失個案：3

表 7：你有沒有獨立的睡床？

	公屋受訪者	百分比	私樓受訪者	百分比	選擇人數	百分比
有	27	64.3%	32	43.8%	59	51.3%
沒有	15	35.7%	41	56.2%	56	48.7%
合計	42	100.0%	73	100.0%	115	100.0%

表 8：你有沒有獨立的書枱？

	公屋受訪者	百分比	私樓受訪者	百分比	選擇人數	百分比
有	19	45.2%	11	15.1%	30	26.1%
沒有	23	54.8%	62	84.9%	85	73.9%
合計	42	100.0%	73	100.0%	115	100.0%

受訪兒童睡眠質素

表 9：你覺得自己有睡眠不足的問題嗎？

	公屋受訪者	百分比	私樓受訪者	百分比	選擇人數	百分比
從來沒有	10	23.8%	10	13.7%	20	17.4%
很少有	9	21.4%	17	23.3%	26	22.6%
有時有	11	26.2%	35	47.9%	46	40.0%
很多時有	8	19.0%	5	6.8%	13	11.3%
經常有	4	9.5%	6	8.2%	10	8.7%
合計	42	100.0%	73	100.0%	115	100.0%

表 10：你認為為何睡得不足夠？(可選多於一項)

	選擇人數	百分比
要溫習/做功課	41	51.3%
要玩樂/娛樂	28	35.0%
家庭生活規律(例如遲吃晚飯、輪流使用洗手間等)	17	21.3%
要做家務	5	6.3%
環境太嘈吵	20	25.0%
要工作/拾紙皮等	3	3.8%
其他(請註明)：_____	10	12.5%
不適用	12	16.7%

總回應個案：80 不適用個案：35

表 11：你認為自己的睡眠質素(指是否能熟睡、不會過早睡醒或間歇性乍醒)如何？

	公屋受訪者	百分比	私樓受訪者	百分比	選擇人數	百分比
非常差	0	0.0%	3	4.1%	3	2.6%
差	6	14.3%	6	8.2%	12	10.4%
一般	12	28.6%	33	45.2%	45	39.1%
好	18	42.9%	18	24.7%	36	31.3%
非常好	6	14.3%	13	17.8%	19	16.5%
合計	42	100.0%	73	100.0%	115	100.0%

總回應個案：115

表 12：你認為睡眠質素差的原因是：(可選多於一項)

	選擇人數	百分比
學習壓力	31	47.0%
生活壓力	17	25.8%
疾病	4	6.1%
睡床/睡眠空間擠迫	20	30.3%
環境太嘈吵	20	30.3%
氣溫/濕度不舒適	18	27.3%
其他(請註明)：_____	7	10.8%

總回應個案：66 不適用個案：49

表 13：你認為睡眠不足或睡眠質素差有影響你的日常生活嗎？

	公屋受訪者	百分比	私樓受訪者	百分比	選擇人數	百分比
沒有	13	31.7%	17	23.6%	30	26.5%
少許	7	17.1%	12	16.7%	19	16.8%
某程度有	14	34.1%	26	36.1%	40	35.4%
很大程度有	4	9.8%	10	13.9%	14	12.4%
極有	3	7.3%	7	9.7%	10	8.8%
合計	41	100.0%	72	100.0%	113	100.0%

總回應個案：113 不適用個案：2

表 14：如果有影響，哪種情況最令你感到困擾？

	選擇人數	百分比
儀容	4	4.8%
精神不振	37	44.6%
學習能力下降	35	42.2%
情緒失控	5	6.0%
其他：_____	2	2.4%
合計	83	100.0%

總回應個案：83 不適用個案：32

表 15：你平均每天睡眠的時間是_____小時。

	公屋受訪者	百分比	私樓受訪者	百分比	選擇人數	百分比
4至6小時	6	15.4%	4	5.6%	10	9.1%
7至9小時	29	74.4%	63	88.8%	92	83.6%
10小時或以上	4	10.2%	4	5.6%	8	7.3%
合計	39	100.0%	71	100.0%	110	100.0%
平均數	7.83 小時		8.14 小時		8 小時	
中位數	8 小時		8 小時		8 小時	
最短休息時間	6 小時		4 小時		4 小時	
最長休息時間	11 小時		10 小時		11 小時	

總回應個案：110 遺失個案：5

受訪兒童使用醫療服務的問題

表 16：你覺得你的醫療開支有對你家庭構成負擔嗎？

	綜接受訪者	百分比	非綜接受訪者	百分比	選擇人數	百分比
沒有	25	45.5%	7	11.9%	32	28.1%
少許	9	16.4%	14	23.7%	23	20.2%
某程度有	9	16.4%	23	39.0%	32	28.1%
很大程度有	9	16.4%	12	20.3%	21	18.4%
極有	3	5.5%	3	5.1%	6	5.3%
合計	55	100.0%	59	100.0%	114	100.0%

總回應個案：114 遺失個案：1

表 17：你生病時都會看醫生嗎？

	綜接受訪者	百分比	非綜接受訪者	百分比	選擇人數	百分比
從來不會	1	1.8%	2	3.4%	3	2.6%
很少會	12	21.4%	13	22.0%	25	21.7%
有時會	20	35.7%	25	42.4%	45	39.1%
很多時會	14	25.0%	15	25.4%	29	25.2%
肯定會	9	16.1%	4	6.8%	13	11.3%
合計	56	100.0%	59	100.0%	115	100.0%

總回應個案：115 遺失個案：0

表 18：當你生病時，你最經常使用的醫療服務是：

	綜接受訪者	百分比	非綜接受訪者	百分比	選擇人數	百分比
不接受治療	1	1.8%	0	0.0%	1	0.9%
自行服用成藥	15	26.8%	24	41.4%	39	34.2%
私營醫療服務 (包括中、西醫)	10	17.9%	21	36.2%	31	27.2%
公營醫療服務	27	48.2%	12	20.7%	39	34.2%
民間義診服務	3	5.4%	1	1.7%	4	3.5%
合計	56	100.0%	58	100.0%	114	100.0%

總回應個案：114 遺失個案：1

表 19：你求診的等候時間(指到達診所/醫院至醫生診治之間的等候時間)平均多久？_____小時

	選擇人數	百分比
30 分鐘或以下	4	3.9%
半小時至 1 小時	33	32.0%
1 小時至 2 小時	28	27.2%
2 小時至 3 小時	18	17.5%
4 小時或以上	20	19.4%
合計	103	100.0%
平均等候時間	2.2 小時	
等候時間中位數	2 小時	
最短等候時間	0 小時	
最長等候時間	10 小時	

總回應個案：103 遺失個案：12

表 20：你每次求診的平均診金(連藥費等)是：_____元

	選擇人數	百分比
0 元	7	8.2%
1 元至 100 元	35	41.2%
101 元至 200 元	32	37.6%
201 元至 300 元	6	7.1%
301 元或以上	5	5.9%
合計	85	100.0%
診金平均數	149.3 元	
診金中位數	120 元	
最低診金	0 元	
最高診金	750 元	

總回應個案：85 遺失個案：30

表 21：最近三次生病時，你有看醫生的次數是(不計算同一次發病的覆診次數)：_____次

	綜援受訪者	百分比	非綜援受訪者	百分比	選擇人數	百分比
0 次	9	16.4%	13	23.2%	22	19.8%
1 次	14	25.5%	18	32.1%	32	28.8%
2 次	13	23.6%	11	19.6%	24	21.6%
3 次	19	34.5%	14	25.0%	33	29.7%
合計	55	100.0%	56	100.0%	111	100.0%

總回應個案：111 遺失個案：4

受訪兒童的家庭生活

表 22：你可決定自己吃/做/玩什麼嗎？

	選擇人數	百分比
不可以	11	9.6%
少許可以	22	19.1%
某程度可以	55	47.8%
很大程度可以	21	18.3%
極可以	6	5.2%
合計	115	100.0%

總回應個案：115 遺失個案：0

表 23：你跟家人相處的時間足夠嗎？

	選擇人數	百分比
極不足夠	2	1.7%
不足夠	12	10.4%
一般	46	40.0%
很足夠	36	31.3%
極足夠	19	16.5%
合計	115	100.0%

總回應個案：115 遺失個案：0

表 24：你喜歡跟家人一起相處嗎？

	選擇人數	百分比
極不喜歡	0	0.0%
不喜歡	9	7.8%
一般	28	24.3%
很喜歡	47	40.9%
極喜歡	31	27.0%
合計	115	100.0%

總回應個案：115 遺失個案：0

表 25：你多久一次與家人傾談生活？

	選擇人數	百分比
每天	63	54.8%
每週	29	25.2%
每月	9	7.8%
每半年	0	0.0%
從來沒有	14	12.2%
合計	115	100.0%

總回應個案：115 遺失個案：0

表 26：你與家人多久出外活動(例如：旅行、飲茶等)？

	選擇人數	百分比
每天	0	0.0%
每週	30	26.5%
每月	33	29.2%
每半年	27	23.9%
從來沒有	23	20.4%
合計	113	100.0%

總回應個案：113 遺失個案：2

受訪兒童接受教育及參與課外活動

表 27：你能否不考慮經濟能力自主選擇參與/不參與任何課外活動(包括興趣班、功課輔導、成長活動、外訪等)嗎？

	選擇人數	百分比
不能夠	57	50.0%
少許能夠	17	14.9%
某程度能夠	26	22.8%
很能夠	10	8.8%
完全能夠	4	3.5%
合計	114	100.0%

總回應個案：114 遺失個案：1

表 28：你經常因金錢問題而不能參加你希望參加的課外活動嗎？

	選擇人數	百分比
從來沒有	8	7.0%
很少有	21	18.4%
有時有	32	28.1%
很多時有	16	14.0%
經常有	37	32.5%
合計	114	100.0%

總回應個案：114 遺失個案：1

表 29：你有否曾經因缺乏金錢或學習用品而欠交功課/遲交功課？

	選擇人數	百分比
曾經	42	37.2
不曾經	71	62.8

總回應個案：113 遺失個案：2

表 30：你曾經缺乏那些學習用品而欠交功課/遲交功課？(可選多於一項)

	選擇人數	百分比
文具	13	28.9%
運動用品(例如球拍、運動鞋等)	7	15.6%
樂器	4	8.9%
相機/數碼相機	6	13.3%
電腦/手提電腦	24	53.3%
其他：(例如美術用品、報紙等)	5	11.1%

總回應個案：45 遺失個案：70

表 31：你有沒有足夠資源應付學校要求的學習課程？

	選擇人數	百分比
有	61	53.0%
沒有	53	47.0%

總回應個案：114 遺失個案：1

表 32：你每週參與課外活動的時間？_____ 小時 沒有參與課外活動

	選擇人數	百分比
沒有	30	30.4%
有	85	69.6%
合計	115	100.0%
每週有參與課外活動的時間：		
1 小時或以下	29	34.1%
1 小時以上至 2 小時	35	41.2%
2 小時以上至 4 小時	13	15.3%
4 小時以上至 6 小時	5	5.9%
6 小時以上	3	3.5%
合計	85	100.0%
平均每週參與課外活動時間	2.2 小時	
每週參與課外活動時間中位數	2 小時	
每週最短時間	50 分鐘	
每週最長時間	20 小時	

總回應個案：85 不適用個案：30

表 33：你每月用於參與課外活動的金錢？_____ 元 沒有參與課外活動

	選擇人數	百分比
0 元	27	40.3%
1 元至 100 元	21	31.3%
101 元至 200 元	6	9.0%
201 元至 300 元	6	9.0%
301 元或以上	7	10.4%
合計	67	100.0%
每月課外活動開支平均數	108.9 元	
每月課外活動開支中位數	10 元	
每月最低開支	0 元	
每月最高開支	900 元	

總回應個案：67 遺失個案：48

表 34：你有沒有因某些物資(例如：文具、樂器、相機等)，以致不能參與你希望參加的課外活動嗎？

	選擇人數	百分比
從來沒有	45	39.5%
很少有	17	14.9%
有時有	29	25.4%
很多時有	12	10.5%
經常有	11	9.6%
合計	114	100.0%

總回應個案：114 遺失個案：1

表 35：承上題，你欠缺以下哪些物資以致不能參與你希望參加的課外活動？(可選多於一項)

	選擇人數	百分比
文具	7	13.5%
運動用品(例如球拍、運動鞋等)	16	30.8%
樂器	24	46.2%
相機/數碼相機	14	26.9%
電腦/手提電腦	9	17.3%
其他：_____	10	19.2%

總回應個案：114 遺失個案：1

表 36：你閒餘時經常做甚麼活動?(可選多於一項)

	選擇人數	百分比
睡覺	43	37.4%
去公園	28	24.3%
參加興趣班	17	14.8%
工作/幫家人工作(例如:看檔、賣/拾紙皮/報紙等)	13	11.3%
做運動	28	24.3%
看電視	76	66.1%
用電腦	68	59.1%
溫書/看書	59	51.3%
其他(請註明)：出街、畫畫、做手工等等	12	10.4%

總回應個案：115 遺失個案：0

表 37：你有沒有志願入讀大學？

	選擇人數	百分比
有	92	80.7%
沒有	22	19.3%
合計	114	100.0%

總回應個案：114 遺失個案：1

表 38：你認為自己是否享有平等教育機會？

	選擇人數	百分比
享有	82	71.3%
不享有	33	28.7%
合計	115	100.0%

總回應個案：115 遺失個案：0

受訪兒童的個人自尊感

表 39：受訪兒童的個人自尊感

本調查受訪者 個人自尊感平均分	香港小童群益會早前 調查受訪兒童所得平均分 (2004年)
24.12分	21.50

	本調查受訪者	香港小童群益會調查(2001年)
最低得分	15分	
最高得分	29分	
按家庭收入來源分類：	平均分	
領取綜援家庭的兒童	24.36分	20.65分
工作及領取低收入綜援家庭的兒童	24.13分	
低收入工作家庭的兒童	23.98分	
一般的兒童		22.23分

表 40：受訪兒童的個人抗逆力

本調查受訪者 個人抗逆力平均分	香港小童群益會早前調查受訪兒童 個人抗逆力所得平均分(2004年)
37.60分	42.43

	本調查受訪者	香港小童群益會調查(2004年)
最低得分	19分	
最高得分	57分	
按家庭收入來源分類：	平均分	
領取綜援家庭的兒童	36.76分	49.93分
工作及領取低收入綜援家庭的兒童	36.35分	
低收入工作家庭的兒童	38.88分	
一般的兒童		36.04分

受訪兒童受歧視的情況

表 41：你是否經常會受到歧視？

	綜援受訪者	百分比	非綜援受訪者	百分比	選擇人數	百分比
從來不會	21	37.5%	31	53.4%	52	45.6%
很少會	19	33.9%	11	19.0%	30	26.3%
有時會	10	17.9%	9	15.5%	19	16.7%
很多時會	2	3.6%	2	3.4%	4	3.5%
經常會	2	3.6%	1	1.7%	3	2.6%
不知道	2	3.6%	4	6.9%	6	5.3%
合計	56	100.0%	58	100.0%	114	100.0%

總回應個案：114 遺失個案：1

表 42：你認為自己受到歧視的原因是：(可選多於一項)

	綜援受訪者	百分比	非綜援受訪者	百分比	選擇人數	百分比
貧窮	11	45.8%	10	50.0%	21	47.7%
家庭領取綜援	9	37.5%	1	5.0%	10	22.7%
新移民	5	20.8%	7	35.0%	12	27.3%
性別	1	4.2%	1	5.0%	2	4.5%
年齡	3	12.5%	3	15.0%	6	13.6%
殘障或疾病	0	0.0%	1	5.0%	1	2.3%
少數族裔	0	0.0%	1	5.0%	1	2.3%
其他：外表、名字、身高、留級身份、說話不清等等	7	29.2%	5	25.0%	12	27.3%

總回應個案：44 不適用個案：71

表 43：歧視你的人是：(可選多於一項)

	選擇人數	百分比
家人	1	2.0%
朋友/同學	40	81.6%
鄰居	3	6.1%
老師/學校教職員	3	6.1%
商業服務提供者(例如：服務員、售貨員等)	9	18.4%
公共服務提供者(例如：公立醫院/社會福利署的職員)	7	14.3%
其他(請註明): 業主	1	2.1%

總回應個案：49 不適用個案：66

表 44：你受到歧視時的感受是：(可選多於一項)

	選擇人數	百分比
失落/傷心	28	51.9%
憤怒/憎恨	19	35.2%
不安/受威脅	8	14.8%
驚慌/恐懼	7	13.0%
羞愧/丟臉/缺乏自信	15	27.8%
被排斥/被拒絕	10	18.5%
不受尊重	16	29.6%
討厭/煩惱	13	24.1%
內疚/自責	6	11.1%
不以為意	12	22.2%
其他：_____	0	0.0%

總回應個案：54 不適用個案：61

表 45：你受到歧視時會如何反應？(可選多於一項)

	選擇人數	百分比
自己傷心/流淚	12	21.1%
反駁/反擊	12	21.1%
向人投訴(例如老師)	8	14.0%
尋求幫助/向人傾訴	9	15.8%
個人抒發(例如做運動、寫日記)	10	17.2%
沉默/啞忍	23	40.0%
認同歧視行為	1	1.8%
埋怨他人	7	12.3%
沒有特別反應	16	28.1%
其他(請註明)：_____	1	1.8%

總回應個案：57 不適用個案：58

表 46：受訪兒童的兒童營養(家長陪同作答)

	第一組別 (3 至 5 歲)	第二組別 (6 至 12 歲)	第三組別 (13 至 18 歲)	合計
人數	1	71	43	115
百分比	0.9%	61.7%	37.4%	100.0%

食物種類 \ 年齡組別	3 至 5 歲				6 至 12 歲				13 至 18 歲			
	低於標準	標準	高於標準	合計	低於標準	標準	高於標準	合計	低於標準	標準	高於標準	合計
五穀類	2-3 碗				3-4 碗				3-6 碗			
	0 (0.0%)	0 (0.0%)	1 (100%)	1 (100%)	8 (13.1%)	9 (14.8%)	44 (72.1%)	61 (100.0%)	3 (7.9%)	18 (47.4%)	17 (44.7%)	38 (100.0%)
	遺失個案：0				遺失個案：10				遺失個案：5			
水果類	1 個				1 至 2 個				2 個			
	1 (100%)	0 (0.0%)	0 (0.0%)	1 (100%)	62 (87.3%)	8 (11.3%)	1 (1.4%)	71 (100.0%)	38 (90.5%)	3 (7.1%)	1 (2.4%)	42 (100.0%)
	遺失個案：0				遺失個案：0				遺失個案：1			
蔬菜類	4-6 兩				4-6 兩				6-8 兩			
	1 (100%)	0 (0.0%)	0 (0.0%)	1 (100%)	22 (36.1%)	12 (19.7%)	27 (44.3%)	61 (100.0%)	10 (26.3%)	13 (34.2%)	15 (39.5%)	38 (100.0%)
	遺失個案：0				遺失個案：10				遺失個案：5			
肉、魚、豆類	2-3 兩				3-5 兩				5-6 兩			
	0 (0.0%)	0 (0.0%)	1 (100%)	1 (100%)	10 (16.7%)	8 (13.3%)	42 (70.0%)	60 (100.0%)	5 (13.5%)	2 (5.4%)	30 (81.1%)	37 (100.0%)
	遺失個案：0				遺失個案：11				遺失個案：6			
奶類	2-3 杯				2 杯				2 杯			
	1 (100%)	0 (0.0%)	0 (0.0%)	1 (100%)	60 (98.4%)	0 (0.0%)	1 (1.6%)	61 (100.0%)	38 (100.0%)	0 (0.0%)	0 (0.0%)	38 (100.0%)
	遺失個案：0				遺失個案：10				遺失個案：5			
油、鹽、糖類	少量				少量				少量			

表 47：你平均一天吃多少個水果？

	選擇人數	百分比
0 個	21	18.8%
少於 1 個	17	15.2%
1 個	50	44.6%
1 至 2 個	16	14.3%
3 個	5	4.5%
3 個以上	3	2.7%
合計	112	100.0%

總回應個案：112 遺失個案：3

表 48：你一星期平均會用多少時間做運動？

	選擇人數	百分比
0 分鐘	26	22.6%
30 分鐘或以下	26	22.6%
半小時以上至 1 小時	19	16.5%
1 小時以上至 2 小時	24	20.9%
2 小時以上至 3 小時	7	6.1%
3 小時以上	13	11.3%
合計	115	100.0%

總回應個案：115 遺失個案：0

表 49：一般而言，你家中一餐餸最多可以分開幾多餐食？

	綜援受訪者	百分比	非綜援受訪者	百分比	選擇人數	百分比
1 餐	16	28.6%	10	16.9%	25	21.7%
2 餐	29	51.8%	1	1.7%	71	61.7%
3 餐	9	16.0%	40	67.8%	14	12.2%
4 餐	1	1.8%	5	8.5%	4	3.5%
5 餐	1	1.8%	3	5.1%	1	0.9%
合計	56	100.0%	59	100.0%	115	100.0%

總回應個案：115 遺失個案：0

表 50：你家如何節省食物開支？(可選擇多於一項)

	選擇人數	百分比
買質素差些的食物	50	45.9%
去別人家吃飯	6	5.5%
食少餐	29	26.6%
買過期食物	9	8.3%
到街市拾荒	3	2.8%
不吃	9	8.3%
揀特定時間才購買(如街市收檔)	71	65.1%
取免費食物	25	22.9%
其他: 買半價食物、別人送剩下的食物等等	26	23.9%

總回應人數：109 人 遺失個案：6 人

表 51：你可曾因沒有錢買食物吃而要捱餓？

	綜援受訪者	百分比	非綜援受訪者	百分比	選擇人數	百分比
曾經	15	26.8%	14	23.7%	29	25.2%
未曾	41	73.2%	45	76.3%	86	74.8%
合計	56	100.0%	59	100.0%	115	100.0%

表 52：你是否每天吃三餐？

	綜援受訪者	百分比	非綜援受訪者	百分比	選擇人數	百分比
是	43	76.8%	48	81.4%	91	79.1%
否	13	23.2%	11	18.6%	24	20.9%
合計	56	100.0%	59	100.0%	115	100.0%

表 53：你為何沒有每天吃三餐？

	選擇人數	百分比
省錢	9	33.3%
沒有時間	9	33.3%
不餓	7	25.9%
其他：不想食、無胃口等等	2	7.4%
合計	27	100.0%

總回應人數：27 人

遺失個案：88 人

受訪兒童個人資料

表 54：受訪兒童來港年期

	選擇人數	百分比
少於 1 年	36	33.6%
1 至 3 年	26	24.3%
4 至 6 年	22	20.6%
7 年或以上	2	1.9%
在港出生	21	19.6%
合計	107	100.0%

總回應人數：107 人

遺失個案：8 人

表 55：受訪兒童性別

	選擇人數	百分比
男	56	48.7%
女	59	51.3%
合計	115	100.0%

表 56：受訪兒童年齡

	選擇人數	百分比
6歲或以下	5	4.3%
7歲至10歲	41	35.7%
11歲至14歲	51	44.3%
15歲至17歲	18	15.7%
合計	115	100.0%
年齡平均數	11.3	
年齡中位數	11	
最小年齡	4	
最大年齡	17	

表 57：受訪兒童就讀年級

	選擇人數	百分比
幼稚園	1	0.9%
小一至小三	31	27.2%
小四至小六	37	32.5%
中一至中三	34	29.8%
中四至中六	11	9.6%
合計	114	100.0%

總回應人數：114人 遺失個案：1人

表 58：受訪家庭的每月租金

	公屋受訪者	百分比	私樓受訪者	百分比	選擇人數	百分比
1,000元或以下	8	19.5%	4	5.7%	10	9.0%
1,000元至1,999元	19	46.3%	13	18.6%	34	30.6%
2,000元至2,999元	10	24.4%	28	40.0%	38	34.2%
3,000元至3,999元	4	9.8%	23	32.9%	27	24.4%
4,000元或以上	0	0.0%	2	2.8%	2	1.8%
合計	41	100.0%	70	100.0%	111	100.0%
每月租金平均數	1,715元		2,505元		2,213元	
每月租金中位數	1,600元		2,600元		2,200元	
每月最低租金	236元		0元		0元	
每月最高租金	3,190元		4,800元		4,800元	

總回應人數：111人 遺失個案：4人

表 59：受訪家庭居住人數

	選擇人數	百分比
2 人	19	16.5%
3 人	27	23.5%
4 人	47	40.9%
5 人	13	11.3%
6 人	8	7.0%
7 人	1	0.9%
合計	115	100.0%
家庭人數中位數	4	
家庭人數平均數	3.71	

表 60：受訪家庭收入來源

	選擇人數	百分比
綜援	33	28.7%
工作及領取低收入綜援	23	20.0%
工作	57	49.6%
其他	2	1.7%
合計	115	100.0%

受訪家庭在港家庭成員資料(不包括受訪兒童自己)

表 61：家庭狀況

	選擇人數	百分比
有父親的兒童	79	68.7%
沒有父親的兒童	36	31.3%
合計	115	100.0%
有母親的兒童	112	100.0%
沒有母親的兒童	3	0.0%
合計	115	100.0%

總回應人數：115 人 遺失個案：0 人

表 62：父親年齡

	選擇人數	百分比
40 歲以下	12	15.8%
40 歲至 49 歲	34	44.7%
50 歲至 59 歲	19	25.0%
60 歲或以上	11	14.5%
合計	76	100.0%
父親年齡平均數	48.7	
父親年齡中位數	46.5	
最小父親年齡	31	
最大父親年齡	79	

總回應人數：76 人 遺失個案：39 人

表 63：父親來港年期

	選擇人數	百分比
少於1年	0	0.0%
1至3年	2	3.0%
4至6年	10	15.4%
7年或以上	36	55.4%
在港出生	17	26.2%
合計	65	100.0%

總回應人數：65人 遺失個案：50人

表 64：父親教育程度

	選擇人數	百分比
未受教育	2	2.6%
小學	22	28.2%
初中	42	53.8%
高中	11	14.1%
預科及大學	1	1.3%
合計	78	100.0%

總回應人數：78人 遺失個案：37人

表 65：父親職業

	選擇人數	百分比
飲食業	9	12.3%
護衛員	5	6.8%
建築/裝修工人	23	31.5%
運輸業	6	8.2%
清潔工人	6	8.2%
料理家務	1	1.4%
其他(文員、司機、印刷工人、散工)	6	8.2%
失業	12	16.4%
退休	5	6.8%
合計	73	100.0%

總回應人數：73人 遺失個案：42人

表 66：父親工資收入/月

	選擇人數	百分比
5,000元或以下	9	16.4%
5,001元至7,000元	20	36.4%
7,001元至9,000元	19	34.5%
9,001元或以上	7	12.7%
合計	55	100.0%
父親工資收入平均數	7,203元	
父親工資收入中位數	7,000元	
最低父親工資收入	2,000元	
最高父親工資收入	14,000元	

總回應人數：55人 遺失個案：60人

表 67：母親年齡

	選擇人數	百分比
40歲以下	32	32.7%
40歲至49歲	60	61.2%
50歲至59歲	6	6.1%
60歲或以上	0	0.0%
合計	98	100.0%
母親年齡平均數	41.4	
母親年齡中位數	42	
最小母親年齡	30	
最大母親年齡	58	

總回應人數：98人 遺失個案：17人

表 68：母親來港年期

	選擇人數	百分比
少於1年	3	3.4%
1至3年	8	9.0%
4至6年	32	36.0%
7年或以上	44	49.4%
在港出生	2	2.2%
合計	89	100.0%

總回應人數：99人 遺失個案：26人

表 69：母親教育程度

	選擇人數	百分比
未受教育	1	0.9%
小學	31	27.9%
初中	64	57.7%
高中	12	10.8%
預科及大學	3	2.7%
合計	111	100.0%

總回應人數：111人 遺失個案：2人

表 70：母親職業

	選擇人數	百分比
飲食業	10	9.2%
護衛員	3	2.8%
清潔工人	13	11.9%
製衣	4	3.7%
家庭主婦(料理家務)	60	55.0%
家務助理	2	1.8%
其他：雜工、兼職工、護理員、 銷售員、地產助理等等	17	15.6%
合計	109	100.0%

總回應人數：109人 遺失個案：6人

表 71：母親工資收入 / 月

	選擇人數	百分比
1,000 元或以下	8	14.8%
1,001 元至 2,000 元	12	22.2%
2,001 元至 4,000 元	13	24.1%
4,001 元至 6,000 元	13	24.1%
6,001 元或以上	8	14.8%
合計	54	100.0%
母親工資收入平均數	3,584 元	
母親工資收入中位數	3,750 元	
最低母親工資收入	200 元	
最高母親工資收入	8,000 元	

總回應人數：54 人

遺失個案：61 人

表 72：受訪家庭總工資

	選擇人數	百分比
5,000 元或以下	22	25.9%
5,001 元至 7,000 元	22	25.9%
7,001 元至 9,000 元	23	27.0%
9,001 元至 11,000 元或以上	9	10.6%
11,001 元或以上	9	10.6%
合計	85	100.0%
家庭總工資平均數	6,962 元	
家庭總工資中位數	7,000 元	
最低家庭總工資	200 元	
最高家庭總工資	17,000 元	

總回應人數：85 人

遺失個案：30 人

表 73：受訪家庭綜援金額

	選擇人數	百分比
4,000 元或以下	14	25.9%
4,001 元至 6,000 元	18	33.3%
6,001 元至 8,000 元	19	35.2%
8,001 元或以上	3	5.6%
合計	54	100.0%
家庭綜援平均數	5,553 元	
家庭綜援中位數	5,850 元	
最低家庭綜援	2,200 元	
最高家庭綜援	8,800 元	

總回應人數：54 人

遺失個案：61 人

表 74：受訪家庭每月總收入

	選擇人數	百分比
5,000 元或以下	17	14.9%
5,001 元至 7,000 元	28	24.6%
7,001 元至 9,000 元	39	34.2%
9,001 元至 11,000 元	16	14.0%
11,001 元或以上	14	12.3%
合計	114	100.0%
家庭每月總收入平均數	7,922 元	
家庭每月總收入中位數	7,900 元	
最低家庭每月總收入	2,000 元	
最高家庭每月總收入	17,000 元	

總回應人數：114 人

遺失個案：1 人

個案研究

個案一：森仔

個案焦點：整體生活質素低下，尤以住屋問題更為嚴重

就讀小三的森仔今年八歲，已在香港居住六年，一家四口居住在面積約一百平方尺的天台屋劏房。由於每天上學及回家都要上落十層樓梯，加上最近天氣炎熱，屋內更熱到床鋪都會發燙，因此森仔放學之後最不希望的就是馬上回家。幸好區內有社區中心提供功課輔導，又有大型商場，使他可避開家中最酷熱艱辛的時間。然而，即使傍晚或晚上才回家，森仔每天仍受困於登上十樓的辛苦及炎熱。由於家境並不寬裕，母親不可整天開冷氣：「一係就睡前開冷氣，等他睡着便關掉。」

除了暑熱問題，森仔對於屋子的衛生也很不滿。「廁所、天花板……好多地方都有甲由同老鼠，有時仲係死既。」說到家中的昆蟲動物，森仔便心有餘悸，從他臉上彷彿能看見他面對甲由屍體時的驚懼和無奈。另一方面，由於住在天台，只要下雨家中便會滴水。面對這些問題，森仔除了皺起眉頭表示「唔開心」以外，也求助無門。

住屋環境差劣，加上身體底子不好，森仔頗容易患病，而且一病便不輕：「我發燒通常都會燒幾日！」去年年底，森仔更患上肺炎而需要入醫院。母親在旁補充：「門診、急症室、到私家醫生，好多時候開完藥都無用，但無辦法，我都帶個仔繼續求醫」。除了病症以外，森仔更曾因母子三人睡的床太過狹窄，在睡時被弟弟以手指不慎弄傷眼睛，至今眼睛仍有紅筋。

教育方面，森仔的學校在同區，但距離並不近，因此森仔需要乘坐每月收費四百元左右的校車回校一本區上學卻要付出跨區上學一般的車費，加上書簿等費用，對森仔一家經濟產生很大負擔。訪談期間，他多次叫嚷著要上公屋。然而以目前的編配進度，政府很有可能不能遵守三年承諾，森仔的期望究竟何時才能實現，仍屬未知之數。

個案二：阿棠

個案焦點：學習及個人發展資源不足

十二歲的阿棠自兩年前開始來到香港，一家兩口住在劏房，家庭依靠著母親的工作收入和低收入綜援，總算能應付基本生活需要，然而卻未足以為阿棠提供足夠的學習資源。

阿棠自從來港，便從小學四年級讀起，曾對香港的教育制度感到非常頭痛。在內地讀小學時，阿棠因學習英語十分輕鬆而興趣盎然，但初到香港，馬上因英語教育的困難程度增加而苦惱，「背極都唔識」，甚至需要留堂。幸好在義工導師的幫助下，勉強追回主流的水平，但義工畢竟不是專業導師，已快趕不上阿棠的程度：「由小五開始，阿 Sir（義工）就開始教錯。」其他科目方面，阿棠除了最喜歡的數學以外，均感到不易應付。在補習蔚然成風的世代，單靠自己的努力，確實使阿棠在學習上存在劣勢。

除了課業以外，阿棠鮮有機會參與其他興趣的培訓。他曾經在善心義工的陪伴和支援下學過小提琴，但最終因義工生活忙碌，難以長期支援而不了了之。而外間的各種興趣班也並不能滿足阿棠：「一係幾百蚊一個課程，一係時間同返學撞曬；即使係康文署既平價班都要抽籤，根本無我份。」

同時，學校也沒有提供足夠的課外學習以支援貧窮學童的全人發展。「以前曾經有一個小海星計劃，專門為貧窮學童提供活動，加上少量學校功課輔導，只能話好過無。」

對於自己的境況，阿棠感到不滿，也十分無奈：「香港地，有錢人咩都可以買可以學，差唔多大曬。我就根本無選擇。」作為貧窮家庭的兒童，自然特別期望自己能學到各種知識技能，在長大後改變家庭的命運。阿棠希望在大學修讀會計，但直到升上中學的現在，仍未為自己的未來發展看到哪怕一絲的曙光。

個案三：小芬

個案焦點：板間房居住環境嘈吵、衛生欠佳

八歲的小芬在香港出生，早前父親身故，與母親兩口子每月靠約三千元的綜援金維生，光是支付板間房的租金已用去一半。問到小芬對自己生活質素的看法，她便皺起眉頭說：「屋企好嘈！」

究竟板房的噪音可以有多嚴重？小芬告訴我們，端着鄰居正在做什麼。「我地隔離房中午開始就可能有人打麻將，有時到凌晨都仲打緊.....唔打既時候就會有人大聲叫。」由於板房並不能隔音，小芬只能每天承受無盡的噪音，尤其是最近不必上學，更使她幾乎無處可逃。

由於各種噪音存在，小芬的生活質素正受到很嚴重的干擾。不但難以專心做功課：「同一條數，我會連續計兩、三次」，失眠更屬常事：「我平時想九點睡着，但可能十一點仍然清醒。」這時候，她即使不停告訴自己要睡，也無能為力。除此以外，失眠更會影響她學習的情況：「上堂時都好想訓，要死頂.....考試答卷都會做得特別慢」。大半精神用來支撐眼皮，試問如何專心學習？

除了受噪音所困，家中的環境亦令她不舒服。兩母女同住的板房狹小得只能剛好容下床、櫃、冰箱和書桌。在狹窄的環境下，小芬還要每天面對她懼怕的各種昆蟲：「我好唔鍾意媽媽工作，我一個人留低既時間.....會見到甲由。」這個時候，她只能蜷伏在被窩中，有如鴛鴦，也不敢睡着：「只係想包住自己既頭，咩都見唔到。」

唯一能使小芬擺脫對生活質素的陰影者，是小芬的媽媽：「平時唔鍾意屋企，但如果媽媽陪我就鍾意。」相依為命的母女，生活畢竟窩心。然而，母親的健康受到挑戰：「媽媽腳痛，所以會少帶我出街，落中心等等。」同樣的生活，同樣的困難，小芬到底還要面對多久？

個案四：泳儀

個案焦點：劏房居住環境差、受朋輩歧視

現年十歲，就讀小四的泳儀已來港三年，現與母親及妹妹三人住在劏房。由於父親在多年前身故，令家庭的公屋申請被取消(還是凍結?)，而母親也並未取得香港人身份，只能每年來港十個月照顧女兒。現時，泳儀一家靠綜援度日，家庭經濟拮据。因此，她們也無法選擇居住的地方，只能困於現時條件惡劣的套房。

泳儀居住的劏房是由一個單位「一開三」間隔而成，只有六十平方尺的大小，一家三口平常在家只能一起坐著，再無活動空間。說到衛生方面，泳儀更迫不及待地訴說：「房入面我地都打掃得乾淨，但單位出面有好多垃圾、甚至廚餘、屎尿，臭氣飄到入房。」但業主從不理會：「包租婆每次黎都只係收錢。」

除了衛生問題，各種噪音亦令泳儀的生活和學習受到滋擾，例如她們隔壁的房間有人經常大聲播放音樂，樓梯則不時有吸毒者出沒喧嘩，加上有性工作者居住在隔壁，使她覺得受到騷擾：「佢會帶男人返黎，經常會有噪音。」

除了惡劣的住屋環境，泳儀更要應付住屋帶來的歧視。她說自己就讀的小學便有同學經常以奚落她為樂：「有朋友住公屋，成日話自己阿爸好有錢.....佢上過我屋企，成日話我既屋差，又話我成日買『Cheap』野！」現時，同學之間起碼已有十數人會取笑她的經濟情況。除此以外，家庭背景也是她被歧視的原因之一，而且歧視者不僅止於少不更事的同學，包括一起去社區中心活動的家庭。

面對歧視，泳儀的心心不忿：「我好憎佢地！」但忍受著這種憎恨的同時，她卻沒有足夠的處理方法，多數只能默默流淚。而即使有時能向社工傾訴，也未必能在短期內真正解決問題。

個案五：詠恩

個案焦點：學習資源及發展興趣機會不足

詠恩（化名）今年已經十六歲，現正就讀新高中學制下的課程，兩年後將會考大學。她與父母及一姐一妹居住在公屋，雖然地勢比較偏僻，但以母親的薪水加上社會福利支持，基本生活需要尚能滿足。家中姐妹中，大姐正在修讀大專課程，而詠恩對自己的前路也抱有期望，希望起碼能入讀大學。

然而，詠恩自 2004 年來港，一直未能完全適應香港的教育制度。她刻苦學習，令自己大部分科目如中文、中史的成績名列前茅，甚至因此獲得同學的尊重：「因為我成績好，中學開始就無乜人歧視我。」然而，詠恩指出自己「剛學會 ABC」就來到香港，在英文科及以英語教授的經濟科方面均處於劣勢：「上堂我盡量跟到，但考試既題目都用英文出，有時我根本唔明係咩意思。」由於沒有錢補習，即使有時候可以請同學略為指點，詠恩的英文水平始終成為她進軍大學路上最大的障礙。

在興趣的培育方面，詠恩更幾乎毫無著落。她自小已對繪畫及彈琴產生濃厚的興趣，並在小時候少數學習的機會中表現出天賦。但詠恩自從在幼稚園時期玩過百多塊錢的電子琴後，便因家庭經濟能力有限而無奈放棄了精進的機會。至於在繪畫方面，詠恩雖然正在修讀新高中的視覺藝術科，但卻明顯比其它同學面對更多的挑戰：「視覺藝術科有時教構圖、歷史，真正繪畫經驗唔多……」同時，同學卻能夠在校外報讀其他繪畫班：「明顯見到同學畫得比我好。」

另外，由於各種學科均需要付出除了書簿費外的額外支出，也使詠恩的家庭需要承受更大的壓力：「視覺藝術科要買顏料同工具，全部都好貴，比如一支細顏料可能已經要二十蚊。另外其他科都有好多參考書要買。」

詠恩學習時的刻苦甚至影響了她的社交生活。詠恩給人惜字如金的感覺，自己不習慣和陌生人溝通：「可能我識既人多數只有同學，社交圈子比較窄。」

當每天花大量時間溫習，衍生的壓力自然難以想象，但當問到詠恩是否覺得辛苦，她卻在沉吟片刻之後答：「都無得諗呢樣野啦。」她更不完全期望政府扶助，而希望自力更生爭取學習資源，並回饋社會：「繪畫或者學業學有所成之後，想返社區中心教其他小朋友。」

個案六：嘉欣

個案焦點：高自尊及高抗逆力

嘉欣今年十三歲，與父母及三個妹妹一起居住在公屋。由於家中養育著四個孩子、加上住處較大使支出較多，而父母均只進行兼職工作，即使加上綜援，收入也比較微薄。在這個背景下，嘉欣一家可算是典型的貧窮家庭。然而，較差的經濟條件並沒有使嘉欣喪氣---她反而非常懂得欣賞現在生活的好處。

雖然家庭經濟環境比較差，但嘉欣並不苛求家庭為她付出過多金錢，對於家庭狀況，她也並沒有感到不滿。「屋企有公仔玩，想參加活動又可以去社區中心報班。」加上嘉欣能利用社區資源，也有機會參加對她而言足夠的課外活動：「我最鍾意參加興趣班同旅行。」

最令嘉欣快樂的是家中熱鬧的氣氛。三個妹妹和因兼職工作而經常回家照顧女兒的爸媽對她而言，就是快樂的泉源。「我地食飯時會傾偈，睇電視睇到賣廣告時都會傾。」

在學校方面，嘉欣也並沒有遇到挫折：「我成績算係中等，都有朋友，情況唔係特別好都唔係特別差。」在能良好地保持自尊的環境下，唯一讓她感到有少許不方便的，只是因家住在較偏僻的公屋，令她需要花頗長時間上學和放學：「媽媽買餸都要行幾遠。」

數年前，嘉欣一家並未獲派公屋，他們一家都住在唐樓單位，生活環境比現在更差：「以前一落去就被高樓大廈包圍，依家舒服好多。」但在景況惡劣的當年，嘉欣也沒有受到特別大的心理壓力：「當時小學放學可以留低做功課，又有同學陪，所以我會比較遲返屋企。」可見小學時期的嘉欣已能自行尋找方法減壓。她甚至表示當時的生活水平即使不及現在，也不覺得情況坎坷。可見嘉欣並不易感到愁煩。這種態度成就了她面對逆境的能力和心靈的健康。

直到現在，嘉欣對於自己、對於未來，都保持正面的態度：「我希望讀大學，畢業之後返份好工，照顧爸爸媽媽，再令自己有更好既生活。」

個案七：我有好多野想學！

個案焦點：學習資源不足

現年七歲、就讀小二的阿希，與母親二人住在板房。由於父親尚未移民來港，每年只能申請雙程證來港生活大半年。阿希的母親從事雜工，家庭經濟全力由她的薪金支持。在不寬裕的生活環境中，阿希最關心的，是自己的學習和發展。

在家庭經濟的限制下，阿希的學習機會頗為有限。在上學期間，阿希基本上沒有機會接觸任何課堂外的活動，加上母親白天上班，直到阿希放學也未下班，她每天放學只能到社會服務機構上補習班：「會有哥哥姐姐陪我做功課。」學校平日除了上課，基本上也鮮有提供其他活動：「一年教完書之後，考試之前，有時老師會搞比賽比我地玩，鬥答題。」

「我想學煮野食、吹長笛、跳舞、打籃球、整紙黏土、畫畫……」阿希在訪談期間很活潑，經常說要學不同的技能，培養不同的興趣。然而，這對阿希而言實在太難達成。阿希的母親指各種興趣的培訓班太貴：「跳舞班或者長笛課程，每個月都要幾百蚊，邊度負擔得到！」，或因時間不能遷就而令阿希無法報讀。在這個暑假，阿希也只參加了社會服務機構提供的免費游泳課程和在學校上課的記憶和思維訓練課程。

即使不苛求報讀各種課程，單只是現在的學業所需的消費，已令阿希的母親感到吃不消：「明年書費過千，就算有津貼都未必能夠完全支付，可能透支。」幸而家中還有舊電腦和社會服務機構提供的免費上網，使阿希暫時能利用電腦做功課。但下個月開始免費上網的支援不再，阿希的母親正因此感到頭痛。

雖然學習機會有限，阿希仍然希望學習，認為學習是令人快樂的事情。「我想讀碩士！」她更希望將來能升讀大學，成為老師。

個案八：堅持就是勝利

個案焦點：學習資源不足仍保持高自尊及抗逆力

今年十三歲，準備升讀中學的小怡來港已有四年半，現在與父母和妹妹居住在公屋，以綜援加上父親間中做散工的收入支撐家庭開支。在去年，小怡一家仍然居住在舊區的套房，面對頗為惡劣的居住條件如噪音和衛生問題。自從今年搬到公屋，雖然居住環境已大大改善，但小怡仍面臨著學習資源不足的問題。

小怡來港後首先面臨的學習問題與大部分新移民學童一樣——難以適應英文科的學習。另一方面，小怡在課業以外的學習需要也未得到滿足。她表示自己一直希望學結他和跳‘Hip Hop’，但所需要的器材和學費動輒以千元計，令她不禁卻步，至今仍未順利建立和培養自己的興趣。

面對以上問題，小怡並非經常都能保持強盛的意志力，甚至間中會感到灰心：「有時候困難好大，我都打算過放棄。」但無論經歷幾許倦怠，她表示自己到最終還是會選擇堅持：「小五英文呈分試既時候，我曾經因為剩餘時間太少而想放棄答卷，但最終都咬緊牙關快快做完。」雖然小怡至今仍未完全克服英語學習的挑戰，但這個經驗將可讓她更了解堅持的重要性。

面對逆境，小怡認為外來的助力對她而言也有很大的意義。當年一家居住在套房時，小怡已常受到社會服務機構各方面的援助：「曾經參加過義工活動、聖誕聯歡會、英文拼音班等等……平時機構都會比米券我。」各種支援讓她能更放心生活，也給與她堅持的動力。小怡甚至表示自己會參加有關自身權益的社會行動：「請願我應該一直會去，因為真係希望會幫到我地。」

「升中學之後我會繼續努力讀書——我想讀大學，學識更多野，畢業之後搵份好工。」明年開始，小怡將會成為一個中學生。升學之後，小怡自知會面對很多挑戰，例如購買書簿和重新建立人際關係。但她相信「有目標就有動力」，懷著改善生活和增加知識技能的企盼，小怡將繼續堅持。

香港社區組織協會 兒童權利關注會

貧窮兒童生活質素研究 (2010年9月)

問卷編號：_____

訪問員姓名：_____

電話：_____

完成日期：_____

你好，我們現正就貧窮兒童的生活質素進行研究，想了解你的生活情況，向政府要求關注貧窮兒童，請你花點時間回答以下問題。請細閱下列問題，所有問題都沒有對錯之分，你只需選出你認為最能代表你感覺的答案。你提供的個人資料只會用作整體分析之用，絕對保密，請放心作答。多謝！

一. 整體生活質素 -- 世衛生活質素量表(香港版)

這部份問卷會問及你對生活質素、健康及生活上的其他範疇的感受。請回答所有問題。如果你不能肯定對於某題目的回答，請選擇你認為最合適及較接近的一個。請你細讀以下每一條問題，根據你過去兩星期的情況，評估你的感受，然後「✓」上最適合答案。

1. 你覺得你的生活質素如何？
 1. 非常差 2. 差 3. 一般 4. 好 5. 非常好
2. 你滿意自己的健康狀況嗎？
 1. 極不滿意 2. 不滿意 3. 沒有滿意或不滿意 4. 很滿意 5. 極滿意
3. 你覺得身體上的痛楚及不適有阻礙你處理需要做的事情嗎？
 1. 沒有阻礙 2. 少許阻礙 3. 某程度阻礙 4. 很大程度阻礙 5. 極阻礙
4. 你需要藉著醫療的幫助去應付日常生活嗎？
 1. 不需要 2. 少許需要 3. 某程度需要 4. 很大程度需要 5. 極需要
5. 你享受生活嗎？
 1. 不享受 2. 少許享受 3. 某程度享受 4. 很大程度享受 5. 極享受
6. 你覺得自己的生活有意義嗎？
 1. 沒有 2. 少許 3. 某程度有 4. 很大程度有 5. 極有
7. 你可以集中精神嗎？
 1. 不可以 2. 少許可以 3. 某程度可以 4. 很大程度可以 5. 極可以
8. 在日常生活中，你感到安全嗎？(包括政治安全、人身安全、環境上的安全。)
 1. 不安全 2. 少許安全 3. 某程度安全 4. 很大程度安全 5. 極安全
9. 你身處的自然環境健康嗎？(何如：污染、氣候、噪意、景色、核電安全。)
 1. 不健康 2. 少許健康 3. 某程度健康 4. 很大程度健康 5. 極健康
10. 你能有充沛的力去應付日常生活嗎？
 1. 不能夠 2. 少許能夠 3. 某程度能夠 4. 很大程度能夠 5. 極能夠

11. 你能夠接受自己的外貌嗎？
 1. 不能夠 2. 少許能夠 3. 某程度能夠 4. 很能夠 5. 完全能夠
12. 你能有足夠的金錢應付需要嗎？
 1. 不能夠 2. 少許能夠 3. 某程度能夠 4. 很能夠 5. 完全能夠
13. 你能得到你日常生活所需的資訊嗎？
 1. 不能夠 2. 少許能夠 3. 某程度能夠 4. 很能夠 5. 完全能夠
14. 你能有機會參與消閒活動嗎？
 1. 不能夠 2. 少許能夠 3. 某程度能夠 4. 很能夠 5. 完全能夠
15. 你的身體狀況讓你能到處走動嗎？
 1. 不能夠 2. 少許能夠 3. 某程度能夠 4. 很能夠 5. 完全能夠
16. 你滿意自己的睡眠狀況嗎？
 1. 極不滿意 2. 不滿意 3. 沒有滿意或不滿意 4. 很滿意 5. 極滿意
17. 你滿意自己從事日常生活的能力嗎？
 1. 極不滿意 2. 不滿意 3. 沒有滿意或不滿意 4. 很滿意 5. 極滿意
18. 你滿意自己工作能力嗎？(包括學習、義務工作、照顧家人及料理家務等。)
 1. 極不滿意 2. 不滿意 3. 沒有滿意或不滿意 4. 很滿意 5. 極滿意
19. 整體而言，你滿意自己嗎？
 1. 極不滿意 2. 不滿意 3. 沒有滿意或不滿意 4. 很滿意 5. 極滿意
20. 你滿意自己的人際關係嗎？
 1. 極不滿意 2. 不滿意 3. 沒有滿意或不滿意 4. 很滿意 5. 極滿意
21. 你滿意從朋友得到的支持嗎？
 1. 極不滿意 2. 不滿意 3. 沒有滿意或不滿意 4. 很滿意 5. 極滿意
22. 你滿意自己住所的情況嗎？
 1. 極不滿意 2. 不滿意 3. 沒有滿意或不滿意 4. 很滿意 5. 極滿意
23. 你對接受醫療衛生服務的方便程度滿意嗎？
 1. 極不滿意 2. 不滿意 3. 沒有滿意或不滿意 4. 很滿意 5. 極滿意
24. 你滿意自己使用的交通工具嗎？
 1. 極不滿意 2. 不滿意 3. 沒有滿意或不滿意 4. 很滿意 5. 極滿意
25. 你經常有消極的感受嗎？(例如情緒的低落、絕望、焦慮、抑鬱)

1. 從來沒有 2. 很少有 3. 有時有 4. 很多時有 5. 不停有

26. 你覺得別人接受你嗎？

1. 不接受 2. 少許接受 3. 某程度接受 4. 很大程度接受 5. 極接受

27. 你容易吃到你想吃的食物嗎？

1. 不容易 2. 少許容易 3. 某程度容易 4. 很大程度容易 5. 極容易

二. 居住環境

LS-1 你滿意現在的居住環境嗎？ 極不滿意 不滿意 一般 很滿意 極滿意

LS-2 你喜歡留在家中活動嗎？ 極不喜歡 不喜歡 一般 很喜歡 極喜歡

LS-3 你認為現時居住環境如何？

	非常差	差	一般	好	非常好
活動空間	<input type="checkbox"/>				
衛生情況	<input type="checkbox"/>				
空氣	<input type="checkbox"/>				
廁所設施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寧靜(6時前)	<input type="checkbox"/>				
夜間寧靜(6時後)	<input type="checkbox"/>				
溫習和讀書環境	<input type="checkbox"/>				

LO-1 你現居於： 籠屋 板房 套房 天台屋 租住一個單位 自置居所 公共房屋 其他：_____

LO-2 你現在的居住單位總面積大約有：_____平方呎 (1 平方米 = 10.76 平方呎)

LO-3 你有沒有獨立的睡床？ 有 沒有

LO-4 你有沒有獨立的書枱？ 有 沒有

三. 睡眠質素

SS-1 你覺得自己有睡眠不足的問題嗎？ 從來沒有 很少有 有時有 很多時有 經常有

SS-2 你認為為何睡得不足夠？(可選多於一項)

- 要溫習/做功課 要玩樂/娛樂 家庭生活規律(例如遲吃晚飯、輪流使用洗手間等)
 要做家務 環境太嘈吵 要工作/拾紙皮等 其他(請註明)：_____ 不適用

SS-3 你認為自己的睡眠質素(指是否能熟睡、不會過早睡醒或間歇性乍醒)如何？

- 非常差 差 一般 好 非常好

SS-4 你認為睡眠質素差的原因是：(可選多於一項)

- 學習壓力 生活壓力 疾病 睡床/睡眠空間擠迫 環境太嘈吵
 氣溫/濕度不舒適 其他(請註明)：_____ 不適用

SS-5 你認為睡眠不足或睡眠質素差有影響你的日常生活嗎？

- 沒有 少許 某程度有 很大程度有 極有

SS-6 如果有影響，哪種情況最令你感到困擾？

- 儀容 精神不振 學習能力下降 情緒失控 其他：_____ 不適用

SO-1 你平均每天睡眠的時間是_____小時。(請填寫)

四.使用醫療服務的問題

MS-1 你覺得你的醫療開支有對你家庭構成負擔嗎？ 沒有 少許 某程度有 很大程度有 極有

MS-2 你生病時都會看醫生嗎？ 從來不會 很少會 有時會 很多時會 肯定會

MO-1 當你生病時，你最經常使用的醫療服務是：

- 不接受治療 自行服用成藥 私營醫療服務(包括中、西醫) 公營醫療服務 民間義診服務

MO-2 你求診的等候時間(指到達診所/醫院至醫生診治之間的等候時間)平均多久？_____小時

MO-3 你每次求診的平均診金(連藥費等)是：_____元

MO-4 最近三次生病時，你有看醫生的次數是(不計算同一次發病的覆診次數)：_____次

五.家庭生活

FS-1 你可決定自己吃/做/玩什麼嗎？ 不可以 少許可以 某程度可以 很大程度可以 極可以

FS-2 你跟家人相處的時間足夠嗎？ 極不足夠 不足夠 一般 很足夠 極足夠

FS-3 你喜歡跟家人一起相處嗎？ 極不喜歡 不喜歡 一般 很喜歡 極喜歡

FO-1 你多久一次與家人傾談生活？ 每天 每週 每月 每半年 從來沒有

FO-2 你與家人多久出外活動(例如：旅行、飲茶等)？ 每天 每週 每月 每半年 從來沒有

六.接受教育及參與課外活動

AS-1 你能否不考慮經濟能力自主選擇參與/不參與任何課外活動(包括興趣班、功課輔導、成長活動、外訪等)嗎?

不能夠 少許能夠 某程度能夠 很能夠 完全能夠

AS-2 你經常因金錢問題而不能參加你希望參加的課外活動嗎?

從來沒有 很少有 有時有 很多時有 經常有

AS-3 你有否曾經因缺乏金錢或學習用品而欠交功課/遲交功課? 曾經 不曾經

AO-4 你曾經缺乏那些學習用品而欠交功課/遲交功課?(可選多於一項)

文具 運動用品(例如球拍、運動鞋等) 樂器 相機/數碼相機 電腦/手提電腦
 其他: _____ 不適用

AO-5 你有沒有足夠資源應付學校要求的學習課程? 有 沒有

AO-6 你每週參與課外活動的時間? _____ 小時 沒有參與課外活動

AO-7 你每月用於參與課外活動的金錢? _____ 元 沒有參與課外活動

AO-8 你有沒有因某些物資(例如:文具、樂器、相機等),以致不能參與你希望參加的課外活動嗎?

從來沒有 很少有 有時有 很多時有 經常有

AO-9 承上題,你欠缺以下哪些物資以致不能參與你希望參加的課外活動?(可選多於一項)

文具 運動用品(例如球拍、運動鞋等) 樂器 相機/數碼相機 電腦/手提電腦 其他:
 _____ 不適用

AO-10 你閒餘時經常做甚麼活動?(可選多於一項)

睡覺 去公園 參加興趣班 工作/幫家人工作(例如:看檔、賣/拾紙皮/報紙等)
 做運動 看電視 用電腦 溫書/看書 其他(請註明): _____

AO-11 你有沒有志願入讀大學? 有 沒有

AO-12 你認為自己是否享有平等教育機會? 享有 不享有

七.個人自尊感請按你的感覺選出你有多同意下列的句子:

	非常同意	同意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我認為自己是個有價值的人,至少與別人不相上下。				
我覺得我有許多優點。				
總的來說,我傾向於認為自己是一個失敗者。				
我做事可以做得和大多數人一樣好。				

我覺得自己沒有什麼值得自豪的地方。				
我對自己持有一種肯定的態度。				
整體而言，我對自己感到滿意。				
我要是能更看得起自己就好了。				
有時我的確感到自己很沒用。				
我有時認為自己一無是處。				

八.個人抗逆力請選出最能貼切描述你情況的答案：

	十分同意	同意	部份同意/ 部份不同意	不同意	十分 不同意
當我作出計劃後便會貫徹執行。					
我經常可以有不只一個處理事情的方法。					
當我完成了某些事情時我會感到很驕傲。					
我經常可以冷靜地處理事情。					
我能夠善待自己。					
我覺得我能夠在同一時間處理很多事情。					
我是一個堅決及果斷的人。					
我可以自律。					
我仍然對事物感興趣。					
我經常找到感覺開心的事情。					
我相信自己能夠衝破逆境。					
我經常能從不同角度去觀察一些處境。					
我的生命充滿意義。					
當我遇到困難時，我能夠克服。					
我擁有足夠力量完成我必須做的事情。					

九.受歧視的情況(家長陪同作答)

DS-1 你是否經常會受到歧視？ 從來不會 很少會 有時會 很多時會 經常會 不知道

DS-2 你認為自己受到歧視的原因是：(可選多於一項)

- 貧窮 家庭領取綜援 新移民 性別 年齡 殘障或疾病 少數族裔
其他：_____ 不適用

DS-3 歧視你的人是：(可選多於一項)

- 家人 朋友/同學 鄰居 老師/學校教職員 商業服務提供者(例如：服務員、售貨員等)
公共服務提供者(例如：公立醫院/社會福利署的職員) 其他(請註明):_____ 不適用

DS-4 你受到歧視時的感受是：(可選多於一項)

- 失落/傷心 憤怒/憎恨 不安/受威脅 驚慌/恐懼 羞愧/丟臉/缺乏自信

- 被排斥/被拒絕 不受尊重 討厭/煩惱 內疚/自責 不以為意 其他:_____
- 不適用

DS-5 你受到歧視時會如何反應? (可選多於一項)

- 自己傷心/流淚 反駁/反擊 向人投訴(例如老師) 尋求幫助/向人傾訴
- 個人抒發(例如做運動、寫日記) 沉默/啞忍 認同歧視行為
- 埋怨他人 沒有特別反應 其他(請註明): _____ 不適用

十. 兒童營養(家長陪同作答)

N1. 你昨天有沒有吃過以下的東西(沒有用 3 表示)? 有吃, 請填吃了多少?

	食物項目	沒有	吃了多少份量?			
			早餐	午餐	晚餐	其他餐
五穀類	1. 飯					
	2. 麵 (包括意大利粉, 通心粉等)					
	3. 麵包/餅乾					
	4. 即食麵					
	5. 麥片					
蔬菜類	6. 蔬菜					
肉類	7. 豬肉					
	8. 牛肉					
	9. 雞/鴨					
	10. 羊肉					
	11. 魚					
	12. 蝦					
	13. 蟹					
	14. 其他種類的海鮮: _____					
	15. 海味(如瑤柱、蠔豉)					
奶類	16. 蛋					
	17. 鮮牛奶/紙包牛奶					
	18. 其他奶類產品(奶粉、乳酪)					
其他	19. 西餅/蛋糕					
	20. 豆腐					
	21. 罐頭食物					
	22. 生日蛋糕					
	23. 汽水					
	24. 涼茶					
	25. 其他					
	26. 糖果					
	27. 薯片/蝦片					
	28. 街邊熟食					
	29. 其他: _____					

N2. 你平均一天吃多少個水果? _____ 個

N3. 你一星期平均會用多少時間做運動? _____ 分鐘

N4. 一般而言，你家中一餐餸最多可以分開幾多餐食？_____餐

N5. 你家如何節省食物開支？(可選擇多於一項)

- 買質素差些的食物 去別人家吃飯 食少餐 買過期食物 到街市拾荒 不吃
揀特定時間才購買(如街市收檔) 取免費食物 其他:_____

N6. 你可曾因沒有錢買食物吃而要捱餓？ 曾經 未曾

N7. 你的體重: _____公斤(kg) N8. 你的身高: _____厘米(cm)

N8. 你是否每天吃三餐？ 是(移至個人資料部份) 否

N9. 你為何沒有每天吃三餐？ 省錢 沒有時間 不餓 其他: _____ (請註明)

十一. 個人資料

兒童姓名: _____

電話: _____

地址: _____

來港年期: _____

性別: 男 女 年齡: _____

就讀年級: _____

每月租金: \$ _____

居住人數: _____人

家庭收入來源: 綜援 工作及領取低收入綜援 工作 其他: _____ (請註明)

在港家庭成員資料(不包括受訪兒童自己)

	年齡	來港年期	教育程度	職業	工資收入/月
<input type="checkbox"/> 父親 (若仍在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在港出生	<input type="checkbox"/> 小學 <input type="checkbox"/> 初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 <input type="checkbox"/> 預科及大學 <input type="checkbox"/> 未受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母親 (若仍在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在港出生	<input type="checkbox"/> 小學 <input type="checkbox"/> 初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 <input type="checkbox"/> 預科及大學 <input type="checkbox"/> 未受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主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總工資:					
綜援金額:					
全家總收入:					

--- 問卷完，多謝接受訪問。 ---

香港社區組織協會

貧窮兒童研究系列十三：貧窮兒童生活質素研究 (2011 年 7 月)

研究員：施麗珊、王智源

鳴謝：2010 年香港大學社會工作及行政學系實習同學、吳昕宇小姐、Kevin Cheng、本會三十多位兒童啟蒙天使及社區學習中心義工

機構聯絡資料

地址：九龍何文田公主道 52 號三樓

電話：2713 9165 傳真：2761 3326

網址：<http://www.soco.org.hk> , <http://www.soco.org.hk/children>

電郵：soco@pacific.net.hk